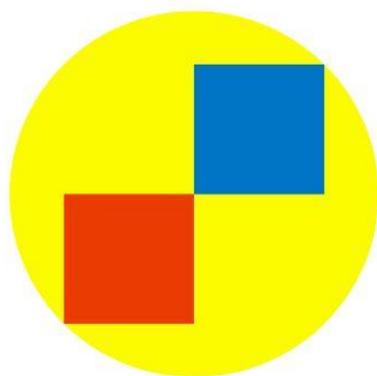


公司代码：600614 900907

公司简称：*ST 鹏起 *ST 鹏起 B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鹏起科技

重要提示

一、 **董事曹剑、董事陈水华、董事邵开海、监事徐敏丽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除董事曹剑、董事陈水华、董事邵开海、监事徐敏丽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理由是：**曹剑董事理由如下：“公司目前存在大额违规担保没有解决，大额资金占用也没有收回，成都宝通天宇的财务数据也没有并入到合并报表，本人要求公司提供上市公司及各各个子公司的试算平衡表及调整分录及未审报表各个科目明细截止到表决前仍未提供，无法进一步了解财务数据真实性和准确性。我作为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无法保证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陈水华董事理由如下：“公司目前存在大额资金占用没有收回，大额违规担保没有解决，公司账面上大额的应收账款余额需要严格彻查，成都宝通天宇没有并入合并报表影响报表的完整性，要求公司及事务所提供试算平衡表及调整分录遭拒，无法进一步了解财务数据真实性和准确性，公司内控制度处于失控状态，我作为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无法保证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邵开海董事理由如下：“本人认为本公司在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巨额违规担保和巨额资金占用没有解决，也没有有效可行性方案。成都宝通天宇没有并入合并报表影响财务报告的完整性。且本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立以来，多次董事会监事会都是临时召集，只提前一小时通知，没有组织性和计划性，给予参会者考虑的时间非常有限。甚至可能连看资料的时间都不给”；徐敏丽监事理由如下：“本人认为本公司在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巨额违规担保和巨额资金占用没有解决，也没有有效可行性方案。成都宝通天宇没有并入合并报表影响财务报告的完整性。且本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立以来，多次董事会监事会都是临时召集，只提前一小时通知，没有组织性和计划性，给予参会者考虑的时间非常有限。甚至可能连看资料的时间都不给”。**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四、 **公司负责人侯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雪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建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 2019 年度公司亏损且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及经营发展需要，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及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是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是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第四节三、（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章节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ST 鹏起、鹏起科技、公司	指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鼎立股份	指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名）
洛阳鹏起、鹏起实业	指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丰越环保	指	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宝通天宇	指	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鹏起置业（淮安）	指	鹏起置业（淮安）有限公司
申子和	指	北京申子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前海朋杰	指	深圳市前海朋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鹏起集团	指	鹏起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洛阳申祥	指	洛阳申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洛阳乾中	指	洛阳乾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贤贸易	指	洛阳本贤贸易有限公司
广金资本	指	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	指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广金小贷	指	广州金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鼎立控股集团	指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鑫隆小贷	指	上海市浦东新区鑫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创展	指	浙江中泰创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德信奕	指	保德信奕（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郑州国投	指	郑州国投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华谊集团	指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一工贸	指	上海联一工贸有限公司
万方集团	指	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农商银行张江支行	指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交通银行洛阳分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太平洋证券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渝程管理	指	郟县渝程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会计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ST鹏起
公司的外文名称	PENGQI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PENGQI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侯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侯林	陶乐兰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号北京友谊宾馆雅园63841—63842室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号北京友谊宾馆雅园63841—63842室
电话	010—68498251	010—68498251
传真	010—68498251	010—68498251
电子信箱	pqkj600614@163.com	pqkj600614@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吉林省白山市江源区江源大街3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4700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号北京友谊宾馆雅园63841—63842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4
公司网址	http://www.600614.com
电子信箱	pqkj600614@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鹏起	600614	鹏起科技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鹏起B	900907	鹏起B股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座24

	签字会计师姓名	侯胜利、杜丽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会展城B区金融商务区集中商业（北）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张瑾、马在仁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年8月7日至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1,642,897,880.94	2,147,271,409.23	-23.49	2,003,671,76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2,377,812.35	-3,813,406,076.25	不适用	387,169,45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0,684,966.08	-3,490,748,404.53	不适用	362,781,92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58,324.98	-96,982,550.41	不适用	-63,519,802.80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7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338,934.13	1,086,397,026.79	-85.70	4,914,968,749.99
总资产	4,316,396,090.94	5,005,753,821.21	-13.77	8,489,392,030.4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2.18	不适用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2.18	不适用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1.99	不适用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53	-126.76	不适用	8.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69	-116.04	不适用	7.5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9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8,439,704.00	406,054,741.34	425,243,653.91	403,159,78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47,610.71	-46,474,070.42	-42,360,273.78	-814,895,85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537,462.19	-42,642,746.37	-41,900,554.53	-356,604,20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21,969.65	165,803,685.24	-66,565,583.20	47,442,192.5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9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646,320.27	42,871,696.8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	11,666,015.68		12,772,771.73	8,776,037.44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3,570,241.8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93,078,674.50		-299,090,907.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5,444,059.61	-3,272,717.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5,876,195.00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90,897.35		-6,680,891.15	127,380.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086,923.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2,625.68		-665,787.98	-518,630.16
所得税影响额	-1,672,859.42		-902,476.68	-8,079,555.66
合计	-461,692,846.27		-322,657,671.72	24,387,530.19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军工业业务、环保业务。其中涉及军工业业务的主要子公司有全资子公司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其中涉及环保业务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军工业业务

1、洛阳鹏起

洛阳鹏起主营业务为钛及钛合金、铝合金及铝镁合金精密铸造、精密机械加工、激光焊接及系统产品的总装等业务，专业进行大型精密复杂钛合金高端结构件研发与生产。主要产品为钛及钛合金精密铸造件、铝合金及铝镁合金铸件、精密加工件、激光焊接成型件，当前其产品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舰船等军事领域，包括陆基、海基、空基战略、战术导弹舱段、进气系统及其主结构承力部件和控制其飞行姿态的舵翼类零件；航天卫星光学镜头的主承力框架、轨道姿控系统及管路结构部件。

洛阳鹏起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洛阳鹏起组建有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洛阳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发中心根据公司经营生产需求、客户市场调查、行业进展等多种原因综合分析，进行初步科研项目立项，经公司相关领导讨论确立年度研究开发项目及项目负责人，实施研发过程监督检查，项目结束后由项目负责人撰写结题报告并经内部项目验收后经总工批准方可结题。研发中心针对不同客户的产品需求，安排专人负责工艺和对接，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从而满足客户需求。

（2）生产模式

洛阳鹏起的生产模式是根据客户的需求，与客户签订合同，以订单拉动式的方式组织生产。洛阳鹏起设有生产部，生产部根据订单统筹组织生产，编制生产作业计划，各生产部门编制生产作业子计划，推动生产按计划进行，保质保量完成生产任务，满足客户需求。

（3）销售模式

洛阳鹏起根据公司的产品类型，寻找相应的目标客户，主要销售模式是一对一的大客户模式；定价模式则为主要按行业规则定价，特殊客户采用不同的单独定价模式；公司的盈利模式则区分高端产品和规模化产品，高端产品采用相对利润较高的模式，规模化产品采用规模效益的模式。

行业情况：

2015年3月12日，在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的中国人民解放军代表团全体会议上，习总书记提出将军民融合发展纳入国家战略。在这一战略目标的指导下，我国军民融合的发展呈现出全面推进和加速发展的良好势头。

洛阳鹏起处于军工行业，该行业有较高的行业进入壁垒。民营企业参与军事项目的过程中存在着许多限制，主要分为保密类、技术标准认证类、资质审批类和封闭式管理类。洛阳鹏起已取得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证书、保密资格单位证书、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这军工四证。

（二）环保业务

丰越环保主营业务为“从主要含有锌、镉、锡、银等有色金属的尾矿以及冶炼废渣中综合回收镉、锌、锡、银、铅、铜、镉、镓、锗、金等多种有色金属和硫酸”的清洁生产和销售，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其主要产品为镉锭、锌锭、锡锭、银锭、铅锭，此外还生产少量的镉、锑等有色金属、含有其他金属成分的渣料，以及金属回收过程中产生的含硫烟气制成的硫酸等。

丰越环保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丰越环保作为一家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回收行业的企业，其“综合”主要体现在生产工艺的原材料适用性强，可根据原材料成分选择不同的处理方式，通过火法、湿法相结合的方式多次分离回收原料中所含的大部分金属成分。丰越环保通过工艺改进，实现了回收过程中产生的废渣、废气在生产系统内部多次循环利用，这既极大的提高了金属的综合回收率，实现了经济效益最大化，又尽可能减少了废物的外排，将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丰越环保的生产环节具体由生产部下设的各生产单位执行。生产部下设一厂管理部、二厂管理部、质检部等部门。每年初，生产部根据上一年主要金属价格走势及原材料供给情况确定年度生产计划。

（2）销售模式

供应部负责产品销售工作，经市场调研，及时了解和掌握市场动态，对市场竞争做到知己知彼，为采购价格、市场判断、物资供应和产品销售情况提供依据。目前，丰越环保产品主要在国内销售，且具有长期合作关系的老客户占有一定比例。销售人员与客户谈判并签订销售合同客户按合同约定支付预付款；供销部填写物资放行条、发货通知单，安排产品出库；客户化验产品成分并收货，并在结算单据上签字盖章；丰越环保财务人员根据结算单及开票申请单开具发票，销售环节结束。

行业情况：

丰越环保所处行业处于快速发展期，主要产品是由低品位矿、有色金属冶炼废渣中回收的铜、银、锌、锡、铅等金属锭。有色金属价格受国内外经济环境、上下游行业发展、期货市场波动等多种因素的共同作用，呈现周期性波动。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利用企业一般分布在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及有色金属冶炼企业较为集中的地区。接近原材料产地将有助于降低原材料的运输成本，产生集聚效应，因此，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回收利用行业具有一定的地域性特征。我国的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利用企业集中分布在相关资源较为丰富的湖南、云南、广西等省份。有色金属资源回收利用的生产和销售受季节性因素影响小，季节性特征不明显。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195.57 万元；计提预计负债 49,307.87 万元。上述事项减少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03.44 万元，减少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9,503.44 万元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洛阳鹏起

报告期内，洛阳鹏起拥有的核心竞争力表现在以下方面：

（1）行业壁垒

具备军工领域准入门槛的“军工四证”；

（2）技术研发

洛阳鹏起建有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洛阳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引进高水平的顶尖人才，注重人才的覆盖面，公司从航空、航天、中船重工等同行业中聘入多位优秀技术骨干，以此组成的公司钛合金及铝合金技术团队达到了国内顶尖水平。洛阳鹏起下属控股子公司洛阳乾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也拥有高水平的铝合金技术团队。

（3）客户资源

2019 年度，洛阳鹏起持续着力维护老客户，稳定客源，力争开发新客户，客户涵盖航天、船舶、电子、中科院、航空、兵器、高端民用等九大领域，目前客户数量达九十多家。2019 年度，洛阳鹏起成功开发上海同济大学、西安西光厂两家新客户。清华大学、普惠三航、中科院青岛光电院、航天员中心、北京航钛与公司逐步展开合作；进军兵器工业旗下单位焦作 xxx 厂；新开发巩义某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形成固定业务关系，持续合作中，巩义某科技有限公司的航母挡焰板项目已成功锁定，完成试验后将安装至我国第一艘核动力航母上。

2、丰越环保

报告期内，丰越环保拥有的核心竞争力表现在以下方面：

（1）行业优势

丰越环保作为集生产、研发、销售为一体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形成了对有色金属的尾矿以及冶炼废渣等废弃资源回收再利用的成熟生产工艺、具有稳定的原料来源和产品市场，在国家及地区相关政策的扶持下，保持了持续的盈利态势和增长趋势，具有较强的竞争能力。

（2）技术研发

丰越环保以有色尾矿和废渣为原料，在去除原料中所含砷、镉等有害元素的同时，又能变废为宝提取有价值金属，致力做到环保、科技一体化，综合回收品种包括铜、锌、锡、银、铅、镉、铋、镓、锗、金等多种有色金属。丰越环保在技术研发领域与中山大学、中南大学等一流高校建立了紧密合作关系。

（3）地域优势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回收企业一般分布在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及有色金属冶炼企业较为集中的地区。接近原材料产地将有助于降低原材料的运输成本，产生集聚效应。丰越环保地处有“中国有色金属之乡”之称的湖南省郴州市，具有明显的地缘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 年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来说是异常艰辛的一年，由于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及其引发的诉讼的影响，上市公司和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资金极度紧缺，有色金属价格的大幅波动给郴州丰越环保有限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严重影响。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团结广大干部职工，沉着应对，克服重重困难，千方百计维持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运营基本稳定，为公司下阶段平稳健康发展赢得了时间和空间。

（一）报告期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431,639.6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5,533.89 万元，营业收入 164,289.7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237.7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6,068.50 万元。

（二）报告期内重点工作

1、加强制度建设和内部控制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水平，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合同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 24 项公司规章制度进行重新制定。

公司重新制定的规章制度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总经理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及内部信息报告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规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制度》、《关联交易实施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公司全面加强了内部控制，强化了印章管理、资金管理以及对子公司的控制和管理，2019 年没有发现当年新发生的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重大违规事件。

2、加强与金融机构沟通

2018 年下半年公司发生一系列诉讼以来，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和资产被冻结查封，引起银行等金融机构的高度关注，上市公司和各子公司及时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沟通，争取金融机构的

理解，2019 年全年没有出现极端的断贷、抽贷现象，银行贷款基本做得了续期展期或借新还旧，没有发生大的震荡，保障了生产经营的基本稳定。

3、积极应对诉讼

对于由违规担保引起的系列诉讼，公司积极应诉，从部分已经裁决的担保纠纷案来看，法院都裁定担保文书无效，上市公司不承担或承担部分责任。对于需要上市公司承担部分责任的诉讼，公司正在上诉，尽力维护公司利益。

4、支持实控人为解决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为妥善解决占用公司资金的问题，他与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与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代偿资金等相关问题签署了《债权债务重组协议》，协议约定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由万方集团代张朋起先生偿还公司资金及利息约 7.9 亿元。公司支持实控人为解决资金占用采取上述措施，并不断敦促协议双方切实履行协议。

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致函万方集团，由于万方集团未在 2020 年 4 月 30 前代公司实际控制人偿还资金占用，已构成实质性违约，单方解除与万方集团签署的《债权债务重组协议》。2020 年 6 月 9 日，万方集团致函公司称，不认同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关于单方擅自终止《债权债务重组协议》的行为。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与万方集团双方针对债权债务重组事项存在争议，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继续敦促张朋起先生切实履行承诺，及早归还占用资金。

5、保障主要子公司正常经营

(1) 洛阳鹏起实业经营情况

2019 年是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经营极其困难的一年，内外部环境跌宕起伏、复杂多变，公司资金链持续恶化，周转资金严重不足，公司的生产经营受到很大影响，但是公司全体员工上下一心，对内强化基础管理，稳定员工队伍，降本增效，维持公司生产正常运行；对外积极开拓市场，寻求合作伙伴，争取盈利最大化，努力完成年度的生产、科研任务。

2019 年洛阳鹏起获得系列荣誉及成绩：

- 1) 2019 年 5 月，获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对“进气道、本体和后挡板”的感谢称赞；
- 2) 2019 年 5 月，铸造车间荣获“工人先锋号”（洛阳市总工会）；
- 3) 2019 年 06 月 19 日，激光焊接 QC 小组荣获二〇一九年洛阳市优秀管理小组，其成果《提高某舵焊接效率》被评为一等奖；
- 4) 2019 年 06 月 19 日，理化分析 QC 小组荣获二〇一九年洛阳市优秀管理小组，其成果《提高 4Cr5MoSiV1 材料热处理状态力学性能合格率》被评为一等奖；
- 5) 2019 年，激光焊接质量管理小组“提高某舵焊接效率”成果，荣获河南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三等奖；
- 6) 2019 年 11 月 28 日，理化分析 QC 小组组织开展的“提高 4Cr5MoSiV1 材料热处理状态力学性能合格率”活动成果，荣获“河南省国防科技工业质量管理小组”二等技术成果奖；
- 7) 2019 年 11 月 28 日，激光焊接组荣获“2019 年度河南省国防科技工业质量信得过班组”称号；
- 8) 2019 年 11 月 28 日，质量部检验班组荣获“2019 年度河南省国防科技工业质量信得过班组”称号；
- 9) 总经理吴义舟被聘任为河南省国防科技工业质量管理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聘期 5 年。

(2) 丰越环保经营基本情况

2019 年是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非常艰难的一年，中美长期贸易战，国家经济下行，有色行业步入寒冬期，市场持续低迷，同行业单位问题频出，供应商闻风丧胆，银行谈色色变，公

司授信受阻，部分银行收贷、压贷，公司资金压力前所未有的。公司上下齐心、群策群力，居危思进，克服了重重困难，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

2019 年丰越环保主营收入 14.87 亿元，较上年减少 0.88 亿元，全年各分厂平均生产天数超过 310 天。

研发中心在解决生产问题方面成绩显著：研发中心在 2019 年度全力配合各分厂解决生产上的问题，尤其以一厂和三厂为主，一厂主要突出在锌、镉和锗生产方面的技术需求，比如电锌生产过程中硫酸锌溶液中杂质铊的去除、杂质氟离子的去除、高硅锗原料锗浸出难题的突破、镉萃取率不高等问题的解决；三分厂主要是针对废水中重金属及其铊、COD、氨氮方面的处理做了大量的工作，也形成了一系列的技术成果，为确保分厂正常稳定生产提供了保障。

科技创新取得成绩：二厂贵冶车间分金后液由于其高酸、高杂质以及钡含量低而一直无法找到很好的工艺从分金后液中回收钡，终于在 2019 年 9 月份制备了一种高效沉钡剂，此沉钡剂完美的解决了黄药存在的缺点，为公司增加额外经济效益 100 万以上，钡直收率达到 80%以上，比传统工艺直收率至少提高 15%以上，成本下降 80%左右，为公司钡的回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知识产权申报：2019 年研发中心技术人员在完成生产试验、探样验证试验和科技创新试验的基础上，总结相关技术精华，共申报专利 7 篇，其中发明专利 6 篇，实用新型 1 篇。除了专利外，2019 年开始涉足发表期刊论文，目前研发中心撰写的论文《砷冰铜常压酸浸回收铜工艺研究》被有色金属(冶炼部分)期刊接收并在 2020 年第一刊发表。

(三) 存在的主要问题

- 1、公司流动资金严重短缺，直接影响公司整体运作和发展；
- 2、由违规担保引发的诉讼均都还在进行中，对公司损益影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 3、公司管理人员变动比较频繁，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3.1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5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61 亿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642,897,880.94	2,147,271,409.23	-23.49
营业成本	1,617,369,576.21	1,611,247,901.61	0.38
销售费用	3,322,396.74	5,797,002.04	-42.69
管理费用	136,549,781.39	159,566,538.28	-14.42
研发费用	65,986,011.71	75,784,874.58	-12.93
财务费用	156,112,232.96	162,746,352.78	-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58,324.98	-96,982,550.4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94,261.33	-339,611,344.2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5,411.50	-470,101,853.62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有色金属加工	136,317,206.95	115,855,743.28	15.01	-61.06	8.80	减少 54.57 个百分点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490,054,759.96	1,482,212,572.51	0.53	-7.59	3.75	减少 10.88 个百分点
房地产	11,308,828.55	7,749,522.56	31.47	45.67	52.99	减少 3.2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钛合金加工产品	136,317,206.95	115,855,743.28	15.01	-61.06	8.80	减少 54.57 个百分点
有色金属回收	1,490,054,759.96	1,482,212,572.51	0.53	-7.59	3.75	减少 10.88 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	11,308,828.55	7,749,522.56	31.47	45.67	52.99	减少 3.2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河南省	136,317,206.95	115,855,743.28	15.01	-61.06	8.80	减少 54.57 个百分点
湖南省	1,490,054,759.96	1,482,212,572.51	0.53	-7.59	3.75	减少 10.88 个

						百分点
江苏省	11,308,828.55	7,749,522.56	31.47	45.67	52.99	减少 3.28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 1、河南省的钛合金加工产品收入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因为子公司洛阳鹏起实业资金紧张，涉诉股权被冻结、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影响，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影响较大，单位固定成本增加所致。
- 2、湖南省有色金属回收业务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因为子公司郴州丰越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下跌所致。
- 3、江苏省房地产开发业务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因为子公司鹏起置业（淮安）加速资金回笼，清售存量房，尾盘售价不高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商品房	平方米		2,078.93	2,832.03		21.66	-42.33
钛铝合金加工	件	156,640.00	212,683.00	5,371.00	-63.00	-46.46	-91.25
有色金属	吨	220,328.76	214,842.10	21,436.61	-2.40	1.67	34.40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子信息	1、材料成本			4,780.39	3.03		宝通天宇未参与合并所致
	2、人工成本			527.81	0.33		
	3、制造费用			581.18	0.37		
有色金属回收	1、材料成本	126,768.75	79.42	119,066.11	75.45	6.47	子公司丰越环保因环保要求增加员
	2、人工成本	4,649.51	2.91	2,542.27	1.61	82.89	

							工所致
	3、制造费用	17,498.63	10.96	18,872.88	11.96	-7.28	
商品房开发产品	1、土地及拆迁补偿成本	217.47	0.14	141.76	0.09	53.41	子公司鹏起置业清售存量房销量增加结转成本所致
	2、前期费用	69.89	0.04	45.56	0.03	53.41	
	3、建安成本	405.19	0.25	264.13	0.17	53.41	
	4、基础配套	31.06	0.02	20.25	0.01	53.41	
	5、其他间接费用	47.02	0.03	30.65	0.02	53.41	
有色金属延压加工	1、材料成本	5,794.48	3.63	6,017.40	3.81	-3.70	
	2、人工成本	1,223.56	0.77	1,975.65	1.25	-38.07	子公司洛阳鹏起因资金紧张影响正常生产人员减少所致
	3、制造费用	2,989.34	1.87	2,948.83	1.87	1.3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子信息	1、材料成本			4,741.72	3.00	-100.00	宝通天宇未参与合并所致
	2、人工成本			424.66	0.27	-100.00	
	3、制造费用			501.51	0.32	-100.00	
技术服务	1、材料成本			38.67	0.02	-100.00	
	2、人工成本			103.15	0.07	-100.00	

	3、制造费用			79.67	0.05	-100.00	
有色金属回收	1、材料成本	126,768.75	79.42	119,066.11	75.45	6.47	
	2、人工成本	4,649.51	2.91	2,542.27	1.61	82.89	子公司丰越环保因环保要求增加员工人数所致
	3、制造费用	17,498.63	10.96	18,872.88	11.96	-7.28	
商品房开发产品	1、土地及拆迁补偿成本	217.47	0.14	141.76	0.09	53.41	子公司鹏起置业清售存量房销量增加结转成本所致
	2、前期费用	69.89	0.04	45.56	0.03	53.41	
	3、建安成本	405.19	0.25	264.13	0.17	53.41	
	4、基础配套	31.06	0.02	20.25	0.01	53.41	
	5、其他间接费用	47.02	0.03	30.65	0.02	53.41	
钛合金加工产品	1、材料成本	5,794.48	3.63	6,017.40	3.81	-3.70	
	2、人工成本	1,223.56	0.77	1,975.65	1.25	-38.07	子公司洛阳鹏起因资金紧张影响正常生产人员减少所致
	3、制造费用	2,989.34	1.87	2,948.83	1.87	1.37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6,097.7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2.4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6,174.6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0.9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3,322,396.74	5,797,002.04	-42.69
管理费用	136,549,781.39	159,566,538.28	-14.42
财务费用	156,112,232.96	162,746,352.78	-4.08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5,986,011.7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65,986,011.7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0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7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6.7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58,324.98	-96,982,550.41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较上期减少资金非正常流出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66,994,261.33	-339,611,344.23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

额				较上期减少 资金非正常 流出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5,411.50	-470,101,853.62	不适用	主要系较本 期较上期减 少借款偿还 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 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555.57	2.68	28,096.13	5.61	-58.87	主要系本期票据到期结算保证金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307.08	0.07	5,073.32	1.01	-93.95	主要系本期部分到期未兑付票据转入应收账款所致
应收账款	37,583.12	8.71	57,715.45	11.53	-34.88	主要系本期宝通天宇未参与合并所致
其他应收款	3,664.18	0.85	5,314.43	1.06	-31.05	主要系本期宝通天宇未参与合并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626.32	0.15	1,110.49	0.22	-43.60	主要系本期宝通天宇未参与合并所致
开发支出			400.60	0.08	-100.00	主要系本期宝通天宇未参与合并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27	0.02	-100.00	主要系本期宝通天宇未参与合并所致
其他非	213.67	0.05	680.25	0.14	-68.59	主要系本期宝通

流动资产						天宇未参与合并所致
短期借款	181,325.59	42.01	114,301.55	22.83	58.64	主要系子公司应付票据到期，融资额度转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12,566.00	2.91	72,993.07	14.58	-82.78	主要系子公司应付票据到期结算所致
预收款项	6,773.26	1.57	12,371.50	2.47	-45.25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丰越环保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8,000.00	1.85	15,000.00	3.00	-46.67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200	0.05	3,755.32	0.75	-94.67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融资租赁款归还及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军工行业概况

军工工业是一个国家制造业的基础，同时也代表着制造业的发展水平。它不仅关系到国防安全，而且代表着科创实力、制造能力和综合国力。2015年3月，军民融合发展纳入国家战略。在这一战略目标的指导下，我国军民融合的发展呈现出全面推进和加速发展的良好势头。因军工行业的保密性质，目前尚未形成军民融合的资源共享局面，民营企业参与军事项目的过程中仍然存在着许多限制。发展以核心技术为导向的军工企业，促进军民两用技术的融合与发展，形成良性互补机制，是推动军工企业发展的重要战略。

2、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概况

(1)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简介

资源综合利用行业属于循环经济的范畴，其涵盖的范围十分广泛。国家发改委编制的《“十二五”资源综合利用指导意见》以及《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年报2014》等行业发展指导性文件将资

源综合利用划分为矿产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废物资源利用、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等几大方向。全资子公司丰越环保当前所从事的主要是有色金属尾矿及有色金属冶炼废渣的回收利用，分属于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和产业废物资源利用的范畴。

(2) 有色金属尾矿及冶炼废渣的综合回收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我国有色金属矿种齐全，分布广泛，总量丰富，查明资源储量潜在价值居世界第三，占世界的12%。随着部分地区环境的恶化，人们环保意识的逐渐增加，有色金属开采中的尾矿、废水、废渣的污染问题也被重点关注。矿产资源的综合利用是解决资源短缺、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治理污染、改善环境和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途径，也是实现矿业经济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的现实选择。

我国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的综合利用只占总量的1/3，综合回收率不到20%，矿产资源总回收率也只有30%，低于发达国家50%以上的先进水平，以采选回收率看，有色金属矿约50-60%尾矿中还有大量的有用成分。

目前，中国经济既有增长动力、也有下行压力，有色金属行业整体面临供需失衡、产业结构不合理的挑战。有色金属行业一方面面临着产能过剩、效益大幅下滑、生产成本增加、缺乏竞争力、出口结构性矛盾突出等问题，同时“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的实施，也为有色金属业发展提供新的机遇。但有色金属生产、消费、投资增长将进一步趋缓，产品价格将延续弱势震荡态势，企业经营难度依然很大。

预计未来，我国有色金属制品使用、积蓄量不断增加。随着相关产业政策的不断推进，废有色金属回收利用市场环境将进一步优化，行业将进一步向规范化发展，但回收量增幅不会有明显提升，市场与价格短期内不会有明显改善，全球废料资源的竞争依然激烈。

环保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大气污染治理

(1). 主要经营模式和上下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产品销售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项目运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固体废弃物处理

(1). 项目运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地点	固废类型	总投资额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投产时间	项目状态	特许经营期限	垃圾处置费标准
5万t/a废线路板综合回收项目	资兴经济开发区资五产业园丰越二厂内	HW49 (900—045—49)	9,800	铜粉 8000t/a、粗锡 2000t/a、电子元器件 2500t/a、树脂粉末 37500t/a			在建		

(2). 发电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环境修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控股比例 (%)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1	洛阳鹏起	钛合金精密铸造、精密机械加工业务	100	27,000.00	92,929.32	-6,437.14	-8,759.77	11,524.47	1,690.32
2	丰越环保	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的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利用及环境治理服务	100	25,000.00	195,884.34	2,007.09	-31,141.29	148,742.92	69.64
3	淮安置业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100	12,521.48	44,922.55	24,338.11	-130.70	1,096.60	288.31
4	小贷公司	发放贷款及相关的咨询活动	20	10,000.00	12,278.37	11,638.38	850.70	1,622.05	1,616.38
5	鹏起万里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21.33	66,100.00	89,674.05	36,168.34	-4,175.8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军工行业

20 世纪 90 年代美苏冷战结束后，世界各地普遍进入和平发展时代，为实现军工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我国对其进行了一系列改革，并使其由专一为军服务开始转向军民融合方向，这也顺应了世界军工行业的发展方向。2015 年 3 月 12 日，在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的中国人民解放军代表团全体会议上，习总书记提出将军民融合发展纳入国家战略。目前中央军民融合委员会已成立，各项制度性文件正在起草。一方面指明军民融合发展大方向，同时具体给出前进道路的指路明灯，有助于让军工企业和民用企业知道如何去做、如何做好，为军民融合产业提供稳定的制度环境。在这一战略目标的指导下，我国军民融合的发展呈现出全面推进和加速发展的良好势头，中国军工产业的国家模式不断扩大，军工企业的盈利水平逐年提高。

目前军工行业尚未形成军民融合的资源共享局面，一方面是很多军工企业从事的都是与保密相关的工作，对厂房用地的保密性要求较高，这在很多地方是无法保证的。军民转化存在较大壁垒，民营企业参与军事项目的过程中仍然存在着许多限制，主要分为保密类、技术标准认证类、资质审批类和封闭式管理类。同时军工行业也存在创新能力不足这一现象，在一些核心技术中，仍存在一定程度的创新瓶颈。

在军工行业，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洛阳鹏起已经拥有“军工四证”，资质齐全。在军品生产方面拥有成熟的生产技术，能极大满足不同军工企业客户的需求，长期累计形成了一批需求体量巨大且可持续性发展强的军工企业客户。同时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拥有由一批高技术人才形成的研发团队，不断攻克在技术上遇到的难题，不断创新。在军民融合的大背景下，公司必定发挥自身优势，把握军工行业的发展机遇，不断壮大，回馈社会。

2、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的企业单位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主要回收品种回收重量都在逐步增加，亏损企业单位数和亏损面有所下降；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的当期值及增长率以年度为周期在年末达到最大，下年初回落；财务费用的分布则比较均衡，没有明显的趋势性特征；2015 年之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利润总额和平均利润皆有不同程度的下降，且利润增长率有所下滑，说明该行业可能面临着一些发展困境。H-P 滤波趋势分解表明，未来该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的数量、资产总额、负债总额以及主要品种的回收重量会进一步增长。总之，在高质量发展阶段，随着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与回收行业的结合，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的创新步伐将会加快，行业发展前景广阔。总之，在高质量发展阶段，随着资源环境方面的政策约束趋紧，政府和社会各界对废旧资源再生利用会益加重视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¹

¹周灵. 中国废气资源综合利用业发展状况及前景[J]. 中国经济报, 2019, (3): 118-125.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响应国家军民融合发展战略,优化产业结构,重点聚焦以军用高端新材料产品研发制造为主、通信设备制造为辅的军工产业,大力引进和培养优秀技术、管理人才,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品质,稳步扩大经营规模,跻身国内一流军工制造企业行列。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工作重点:

1、健全内部控制机制,确保公司运营规范

按照 2018 年 9 月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于 2019 年度全面梳理并修订了公司治理相关文件制度,2020 年度,公司将采取周密的措施保证制度严格执行,确保公司治理规范、内部控制严格、大股东行为受控、管理科学、风险可控。

2、消除系列诉讼带来的负面影响,恢复公司正常经营

公司管理层着力加强同诉讼相关方的沟通,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解决诉讼纠纷,解决资产、账户被查封冻结给公司经营带来的诸多困难,使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完全恢复正常。

3、敦促实际控制人履行承诺,及时归还资金,缓解资金压力

公司将积极督促实际控制人偿还占用资金并支付资金利息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利益,不排除会采取法律手段追回实际控制人所占用资金并追究其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塑造高素质经营管理团队

公司的战略目标能否实现,人才是关键。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现有人力资源状况,制定与之相适应的中长期人才战略规划、人才选拔激励和绩效考核机制,进一步完善吸引、培养和稳定人才的具体措施,持续改善用工结构、提高员工素质,做好人员储备和人才梯队建设,逐步完善员工晋升和多通道职业发展体系,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特别重要的是,重点加强中高层管理干部的选拔、引进和培养,打造一支高素质的管理队伍,确保公司重大决策能有效实施。

5、提升企业内在价值,科学合理管理市值

通过优化产业结构、提升管理水平、增强研发能力、扩大生产规模、改善产品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加大资本运作力度等措施全面提升企业内在价值。与此同时,公司制定并实施科学合理的市值管理方案,使公司股票价格充分反映公司的内在价值,维护包括广大中小投资者在内的所有投资者的利益。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及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国内宏观经济的波动,可能会导致相关产业的政策发生变化,对本公司所经营的业务也会产生不确定性的影响。公司须积极围绕国家、行业、区域政策的相关变化,加强对政策的研究,及时做出科学合理的经营决策。

2、涉及大量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带来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违规担保金额累计 15.75 亿元,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合计金额 74,678.96 万元。

因违规担保公司涉及诉讼数十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洛阳鹏起部分银行账户和资产被冻结查封，非公司自主控制的事件，主要依赖于法院公开的涉诉案件情况，不能完全确定该类事项对公司本期和未来可能产生的影响。公司 2019 年 10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对张朋起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整改报告》，公司实际控制人针对违规占用资金制定了还款计划。资金占用问题如果实际控制人能尽快解决，对公司经营将带来积极影响，但如不能及时有效解决，对公司经营和损益将持续产生负面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成立专门小组认真清查和解决违规担保方面的事项，与被担保方沟通，督促借款主体尽快履行还款义务，同时通过代理律师搜集证据并积极应诉，争取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纠纷并取得有利于公司的判决，维护公司合法利益。

为杜绝上述类似事项发生，公司将进一步严格公司印章管理，切实规范担保业务审批流程，防范担保风险。

3、公司实际控制人解除《债权债务重组协议》带来的风险

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与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集团”）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万方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以转账方式代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向公司偿还占用资金及利息约 7.9 亿元。

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致函万方集团，由于万方集团未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代公司实际控制人偿还资金占用，已构成实质性违约，单方解除与万方集团签署的《债权债务重组协议》。2020 年 6 月 9 日，万方集团致函公司称，不认同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关于单方擅自终止《债权债务重组协议》的行为。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与万方集团双方针对债权债务重组事项存在争议，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运营风险

（1）客户集中度高风险

公司全资子公司洛阳鹏起当前产品主要用于军事领域，属于军工企业，军工行业具有客户集中度高、客户稳定性高的普遍特征。未来如果核心客户流失或核心客户订单数量大幅减少可能会影响公司业绩。为保持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正在打造军工业务上下游产业链，不断深入拓宽产品在军事方面的应用领域，同时开发民用产品，积极发展民品市场，以化解军工业务集中度的风险。

（2）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军工板块，坚持自主研发，产品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等军事领域。由于以上领域对相应设备的可靠性、连续性、稳定性要求严格，若公司质量控制流程导致产品质量出现问题，不仅会给公司造成质量索赔等经济损失，还将对公司品牌及后续供货资格造成不利影响。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将不断完善并严格执行质量控制和管理制度，从原材料采购到产成品出库的每个环节均经过严格的检验，强化过程控制，确保产品质量。

（3）环保风险

面对日益突出的资源和环境矛盾，高能耗、高污染的产业发展难以为继，随着我国对环保整治力度的加大，还碧水蓝天，将导致排放不达标的企业限产或停产。丰越环保作为集生产、研发、销售为一体的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会有废水、废气的产出，若环保控制措施不力，将会污染环境。丰越环保通过对环保设施、设备的改造，不断改进工艺流程，加强人员培训，不断完善并严格执行公司环境污染源自行检测制度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管理制度，防范环保风险，确保排放达标。

（4）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当前宏观经济形势严峻，环保整治力度加大，上下游行业景气度下降，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应收账款的回款速度放慢，资金压力加大，均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公司一方面加强对客户和竞争对手的分析与研究，优化产品结构，增加公司收入，另一方面加快产品、技术与工艺创新，优化生产经营活动的流程，提高资产使用效率，降低成本费用，确保公司战略稳步推进，实现持续稳定的发展。

（5）股权冻结持续影响经营风险

公司子公司洛阳鹏起目前股权被冻结，对军工订单持续性和稳定性的影响比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正积极与起诉方努力协商，积极应诉，督促借款主体尽快履行还款义务，解除股权冻结，消除对经营的负面影响。

5、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目前经营的部分业务属于技术密集型和人才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是其保持行业内竞争地位的关键。相关行业内对技术人员争夺激烈，不排除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性。公司将更加重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改革与创新激励机制，完善薪酬体系，倡导文化留人、感情留人、事业留人、待遇留人，创造良好的工作、科研、生活环境，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长期劳动合同和竞业禁止合同，凝聚一批技术专家和业务骨干，防止人才流失。

6、持续经营风险

公司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2,237.78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415,412.26万元，流动资产193,063.48万元，流动负债317,669.10万元，已逾期未偿付的银行借款36,968.06万元，且因债务逾期及对外担保诉讼事项导致鹏起科技包括基本户在内的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所持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积极争取下属子公司所在当地政府的支持，借助当地产业政策扶持力量，努力改善银企关系，提升企业资金信用，做好到期借款的展期工作，维持资金链的正常运行。推进业务转型升级，盘活低效资产，加大对现有军工业务的整合力度，提升对客户的服务能力，进一步夯实销售渠道，由单一产品提供商转变为以多项产品为载体的方案提供商，不断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7、公司存在退市风险

（1）鉴于公司2018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同时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仍被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四）项、第14.1.1条第（四）项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其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上交所将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公司连续于2018年度、2019年度的财务报告被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

（2）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A股、B股已同时连续多个交易日股票价格低于面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3.1条之（五）至（七）款的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既发行A股股票又发行B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其A、B股股票同时连续20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公司股票存在触发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8、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ST 鹏起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调查字 2020-1-012 号)和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调查字 2020-1-013 号)，目前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均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处于立案调查阶段。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防科技工业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科工财审(2008)702号《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对于涉密信息，在本报告中采用代称、打包或者汇总等方式进行了脱密处理。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以及上海证监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内容的修订，该议案并于公司 2012 年 8 月 7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分红机制和决策监督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18 年度公司亏损及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2018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及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鉴于 2019 年度公司仍亏损及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拟定 2019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及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0	0	0	0	-922,377,812.35	0
2018 年	0	0	0	0	-3,813,406,076.25	0
2017 年	0	0	0	0	387,169,455.76	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	解决关联交易	张朋起、宋雪云、申子和、前海朋杰、鹏起集团、	1、本次权益变动前，本人/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本次权益变动行为未对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造成任何影响。2、本次权益变动后，本人/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人/企业将严格避免向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拆借、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3、本人/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上市公司章程、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	2017年6月6日起开始履行，为长期承诺	否	是		

诺		洛阳申祥	权益。4、本人/企业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利益的，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损失由本人/企业负责承担。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张朋起、宋雪云、申子和、前海朋杰、鹏起集团、洛阳申祥	1、本人/企业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鹏起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不存在构成实质性竞争的问题；2、本人/企业将来亦不会从事与鹏起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如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企业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积极采取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切实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3、若本人/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给鹏起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将由本人/企业承担。	2017年6月6日起开始履行，为长期承诺	否	是	
	其他	广金资本	1、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或者调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改变或调整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未来 12 个月内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有关的重组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	2019年1月11日起12个月内	是	是	

			<p>行资产、业务重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p> <p>3、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计划：根据《投票权委托协议》，在表决权委托生效后，信息义务披露人拟提名 6 名人员任上市公司董事、2 名人员任上市公司监事，届时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董事、监事人员变更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除此之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p>4、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修改的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有相关决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p> <p>6、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重大变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p> <p>7、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和组织结构做出重大调整明确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与 重 大 资	解 决 关 联	鼎 立 控 股	鼎立控股集团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关联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	2014 年 4 月 11 日起	否	是		

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交易	集团	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鼎立控股集团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开始履行，为长期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鼎立控股集团、曹亮发、曹文法	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或参股），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鹏起科技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向其他业务与鹏起科技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等；不以任何形式支持除鹏起科技外的他人从事与鹏起科技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014年4月11日起开始履行，为长期承诺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张朋起、宋雪云、申子和、前海朋杰、鹏起集团、洛阳申祥	1、就本人/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现在及将来所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本人/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3、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企业承担赔偿责任。4、本人/企业承诺自本企业盖章之日及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具有不可撤销的效力。	2015年11月9日开始履行，为长期承诺	否	是		
与重	解决	张朋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完成后，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	2015年11	否	是		

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同业竞争	起、宋雪云、申子和、前海朋杰、鹏起集团、洛阳申祥	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或参股），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鹏起科技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向其他业务与鹏起科技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等；不以任何形式支持除鹏起科技以外的第三方从事与鹏起科技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人/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鹏起科技之权益而作出；3、如本人/企业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而鹏起科技造成损失的，本人/企业将赔偿鹏起科技的实际损失。	月9日期开始履行，为长期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鼎立控股集团	公司股东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若鹏起科技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低于20元（公司因分红、配股、转增等原因导致股份或权益变化时，将按相应比例调整该价格），鼎立集团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08年6月24日起开始履行，为长期承诺	否	是		
	其他	张朋起	承诺2020年4月30日前拿出权属明晰的价值资产，或资产加现金或纯现金等方式，归还占用资金，并按央行确定的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公司支付资金利息。	2019年10月18日至2020年4月30日	是	否	2019年12月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与万方集团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万方控股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在2020年4月30日前以转账方式	张朋起先生计划找新的合作方来代

							代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向鹏起科技偿还占用资金及利息约 7.9 亿元。截止目前, 万方集团代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偿还资金占用事项无实质性进展,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与万方集团双方针对债权债务重组事项存在争议。	偿 占 用 资 金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					报告期内发生的期间占用、期末归还的总金额	报告期内已清欠情况			
期初金额	报告期内发生额	期末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清偿时间		报告期内清欠总额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	清欠时间(月份)
74,678.96	0	74,678.96	拿出权	2020年	0	0	无	0	无

			属明晰的价值资产，或资产加现金或纯现金等方式，归还占用资金，并按央行确定的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公司支付资金利息	4月30日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无					
报告期内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				不适用					
导致新增资金占用的责任人				不适用					
报告期末尚未完成清欠工作的原因				2019年12月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与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控股集团”）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万方控股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在2020年4月30日前以转账方式代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向鹏起科技偿还占用资金及利息约7.9亿元（以归还日最终确认数为准）。截止目前，万方集团代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偿还资金占用事项无实质性进展。					
已采取的清欠措施				公司敦促实际控制人切实履行承诺。					
预计完成清欠的时间				不确定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欠情况的其他说明				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于2020年4月30日对张朋起及万方集团采取了责令整改措施。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0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②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7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③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④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

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A.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账面价值
资产		
其中：应收票据	50,733,187.60	50,733,187.60
应收账款	577,154,492.78	577,154,492.78
其他应收款	53,144,281.35	53,144,281.35
其他流动资产	36,947,294.03	36,947,294.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2,653.91	1,102,653.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02,521.26	6,802,521.26
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1,143,015,507.37	1,143,206,894.04
其他应付款	385,642,385.02	385,450,998.35
股东权益		
其中：盈余公积	32,770,164.07	32,770,164.07
未分配利润	-3,205,183,771.60	-3,205,183,771.60
少数股东权益	139,339,937.53	139,339,937.53

B.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上述金融资产项目账面价值的影响：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2019年1月1日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
转出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C.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

单位：元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确认的减值准备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	20,719,737.96			20,719,737.96
其他应收款	571,829,604.07			571,829,604.07

D. 2019 年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报告期间，因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者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假设未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进行重分类，对本期应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1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年	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财务顾问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 年 3 月 16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审计费用的议案》，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从业资质齐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

经验与能力，满足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规则》第 14.1.1 条第(四)项的标准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其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上交所将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第(四)项，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再次被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为此，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暂停上市。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因连续两年公司被年审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可能导致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且公司已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为降低上述事项对公司产生不良影响并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已采取及将要采取的措施如下：

(1) 公司已对未经过审议程序的对外担保及资金拆借进行核实，落实了款项性质为对大股东的违规担保以及大股东的资产占用。为规范对外担保和加强资金管控，公司修订了《对外担保制度》和《财务管理实施办法》。针对违规担保事项引发的诉讼，公司积极应诉，公司管理层着力加强同诉讼相关方的沟通，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解决诉讼纠纷，解决资产、账户被查封冻结给公司经营带来的诸多困难，使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完全恢复正常。针对资金占用事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催讨力度，督促控股股东拿出切实可行的具体解决方案和计划，尽快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确保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常运营所需资金能够得到有效保障。

(2) 健全内部控制机制，确保公司运营规范。按照 2018 年 9 月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于 2019 年度全面梳理并修订了公司治理相关文件制度，2020 年度，公司将采取周密的措施保证制度严格执行，确保公司治理规范、内部控制严格、大股东行为受控、管理科学、风险可控。

(3) 加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知识的学习，不断提高各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能力和水平。

(4) 加强人才的引进和培训工作，提升运营管理团队能力水平，提升各主要子公司的盈利能力，确保公司 2020 年全年实现盈利。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ST 鹏起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调查字 2020-1-012 号)。根据上述《调查通知书》，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如公司因前述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根据行政处罚决定认定的事实，触及了《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将面临重大违法退市风险。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诉讼事项 1</p> <p>2018 年 1 月 12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中泰创展诉鹏起科技保证合同纠纷案(案号(2018)沪 01 民初 166 号)，诉讼标的合计 58,248,259.29 元人民币(构成：借款本金 5000 万元、借款利息 47.5 万元、违约金 777.33 万元等费用)。</p> <p>2018 年 3 月 7 日，鹏起科技向浙江省东阳市公安局报案，浙江省东阳市公安局受理了此案，与公司 2017 年 5 月 18 日涉及许明景涉嫌诈骗案并案受理，受案登记表文号为：东公(经)立[2017]11914 号。浙江省东阳市公安局出具的《鉴定意见通知书》(东公(经)鉴通字[2018]10634 号)认定：2016 年 8 月 10 日签署的《保证书》内的公司印章、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朋起印章与公司在银行预留的印文不是同一枚印章盖印的。同时涉讼相关担保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p> <p>2018 年 5 月 14 日，中泰创展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p> <p>2018 年 11 月 7 日，中泰创展再次就保证合同纠纷向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鹏起科技。</p> <p>2019 年 1 月 18 日，本案移送至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审理。</p> <p>目前本次诉讼尚未审结，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2018 年 5 月 22 日、2018 年 11 月 24 日、2019 年 1 月 25 日披露的《涉及鼎立控股诉讼公告(一)》(公告编号：临 2018-026)、《关于涉及鼎立控股相关诉讼案件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69)、《关于涉及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15)、《关于涉及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8)。</p>
<p>诉讼事项 2</p> <p>2018 年 8 月 20 日，公司收到保德信奕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交的起诉状，起诉上海鼎立江贸易有限公司、鹏起科技、许宝星企业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卷号 2018 京 0105 民初 53485 号)，</p>	<p>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鼎立控股事件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85)。</p>

<p>诉讼请求标的金额为借款本金 2000 万元人民币、逾期付款利息及诉讼费用，要求被告在上述全部债务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涉讼相关担保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p> <p>本案尚未审结，公司尚无法准确判断对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p>	
<p>诉讼事项 3</p> <p>2018 年 9 月 26 日，因保证合同纠纷，郑州国投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简称“河南高院”）起诉鹏起科技等并申请财产保全，请求依法查封、冻结鹏起集团、洛阳申祥、鹏起科技、洛阳鹏起、洛阳乾中、张朋起、宋雪云价值 55,514.35 万元的财产。涉讼相关担保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p> <p>2018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向河南高院提出管辖异议申请书，申请依法驳回郑州国投投诉申请人鹏起科技保证合同纠纷一案。</p> <p>2019 年 5 月，公司收到河南高院《民事裁定书》，河南高院驳回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其后公司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p> <p>2019 年 8 月最高人民法院驳回上诉，该案仍由河南高院审理。本案尚在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 13 日、11 月 23 日、10 月 26 日、2018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5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及股权冻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90）、《关于涉及诉讼及股权冻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94）、《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01）、《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57）。</p>
<p>诉讼事项 4</p> <p>2018 年 10 月，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广金资本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起诉鹏起科技等。涉讼相关担保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p> <p>目前本案尚未审结，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2018 年 11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05）、《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12）。</p>
<p>诉讼事项 5</p> <p>2018 年 10 月，因借款合同纠纷，广金小贷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起诉鹏起科技等。涉讼相关担保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p> <p>2020 年 1 月 6 日，公司收到越秀法院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担保合同无效，公司对每起案件被告一不能清偿的相应债务承担 1/2 的赔偿责任。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经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p> <p>本次诉讼尚未终结，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2018 年 11 月 23 日、2020 年 1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09）、《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12）、《关于与广州金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4）。</p>
<p>诉讼事项 6</p> <p>2018 年 10 月 15 日，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上海金</p>	<p>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0 日、2019 年 1 月 17 日、7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p>

<p>融法院起诉洛阳鹏起、鹏起科技等,案号:(2018)沪 74 民初 1004 号。涉讼相关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p> <p>2019 年 1 月,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民事调解书([2018]沪 74 民初 1004 号),关于付款义务,本案双方自愿达成协议。</p> <p>2019 年 7 月 5 日,公司收到案件各方关于上述案件的《执行和解协议》,鉴于被申请人(被告)未履行上海金融法院民事调解书([2018]沪 74 民初 1004 号)确定的付款义务,经申请执行人(原告)与被申请执行人的平等协商,达成执行和解协议。</p> <p>案件尚有未了结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07)、《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4)、《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88)。</p>
<p>诉讼事项 7</p> <p>2018 年 10 月 15 日,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上海金融法院起诉鹏起科技等,案号:(2018)沪 74 民初 1005 号。涉讼相关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p> <p>2019 年 1 月,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民事调解书([2018]沪 74 民初 1005 号),关于付款义务,本案双方自愿达成协议。</p> <p>2019 年 7 月 5 日,公司收到案件各方关于上述案件的《执行和解协议》,鉴于被申请人(被告)未履行上海金融法院民事调解书([2018]沪 74 民初 1005 号)确定的付款义务,经申请执行人(原告)与被申请执行人的平等协商,达成执行和解协议。</p> <p>案件尚有未了结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2019 年 1 月 17 日、7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16)、《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4)、《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88)。</p>
<p>诉讼事项 8</p> <p>2018 年 11 月,公司收到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关于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请的《民事起诉状》。涉讼相关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p> <p>2019 年 1 月 24 日,上海浦东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9 年 3 月 14 日申请执行人与被执行人就还款事项达成一致协议并签署《执行和解协议》。</p> <p>本次诉讼的法院判决和《执行和解协议》尚未执行完毕,公司尚存在法院强制执行的风险,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不确</p>	<p>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2018 年 12 月 12 日、2019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08)、《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20)、《关于公司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3)。</p>

定。	
<p>诉讼事项 9</p> <p>2018 年 11 月, 公司收到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等文件,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起诉鹏起科技及全资子公司洛阳鹏起。本次诉讼所涉及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019 年 5 月, 公司收到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的《民事判决书》, 洛阳鹏起不服判决, 上诉至河南高院。</p> <p>2019 年 8 月, 公司收到河南高院的《民事判决书》, 判决驳回上诉, 维持原判。</p> <p>尚未执行完毕, 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2019 年 5 月 7 日、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8-118)、《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9-054)、《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临 2020-038)。</p>
<p>诉讼事项 10</p> <p>2018 年 12 月, 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等文件, 因民间借贷纠纷, 沈宁起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本次诉讼所涉及民间借贷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p> <p>案件尚未审结, 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8-119)。</p>
<p>诉讼事项 11</p> <p>2019 年 3 月, 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简称“北京高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以及《民事起诉状》, 江阴华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其与鹏起科技、张朋起、宋雪云等八被告证券回购合同纠纷一案, 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涉案金额: 股票回购价款 39,890 万元、违约金等。本次诉讼所涉及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p> <p>本案尚未审结, 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因签署〈差额补足合同〉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9-027)。</p>
<p>诉讼事项 12</p> <p>2019 年 1 月, 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民事起诉状》, 沈彩娟关于其与鹏起科技保证合同纠纷一案, 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涉案金额: 借款本金 11,324.32 万元, 律师代理费 129.8432 万元等。</p> <p>2020 年 1 月 7 日, 公司收到杭州中院一审《民事判决书》([2018]浙 01 民初 4589 号), 驳</p>	<p>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2020 年 1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涉及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9-017)、《关于涉及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0-005)。</p>

<p>回沈彩娟的诉讼请求。 不影响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p>	
<p>诉讼事项 13</p> <p>2019 年 3 月，公司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西梧州中院”）《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文件，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关于其与广西鼎立稀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鹏起科技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向广西梧州中院提起诉讼，涉案金额：48,044,578.93 元。涉讼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019 年 4 月，公司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桂 04 民初 69 号）、《查封情况记录》，公司部分财产被查封、冻结。</p> <p>2019 年 6 月，公司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桂 04 民初 69 号），本案审理终结。</p> <p>本次诉讼的法院判决尚未执行完毕，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4 月 19 日、6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3）、《关于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5）、《关于公司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78）。</p>
<p>诉讼事项 14</p> <p>2019 年 3 月，公司收到东阳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东阳法院”）《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文件，鼎立控股集团破产管理人关于其与鹏起科技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向东阳法院提起诉讼，涉案金额：股权转让款 10,965,000 元。</p> <p>2019 年 7 月，公司收到东阳法院《民事裁定书》，获知关于公司与鼎立控股破产管理人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因原告鼎立控股破产管理人未在东阳法院指定的期限内预交案件受理费，东阳法院依照相关规定对本案作撤诉处理。</p> <p>2019 年 8 月，公司收到东阳市人民法院《民事起诉状》，鼎立控股集团关于上述其与鹏起科技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再次向东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2019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东阳法院的一审《民事判决书》（[2019]浙 0783 民初 8905 号），公司不服判决并上诉。</p> <p>2020 年 2 月 3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二审《民事判决书》（[2019]浙 07 民终 6051 号），驳回上诉，维持原判。</p> <p>公司将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7 月 12 日、2019 年 8 月 13 日、2019 年 10 月 15 日、2020 年 2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因股权转让纠纷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4）、《关于公司因股权转让纠纷涉及诉讼的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95）、《关于公司因股权转让纠纷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因股权转让纠纷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31）、《关于公司因股权转让纠纷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4）。</p>
<p>诉讼事项 15</p>	

<p>2019 年 4 月，公司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民事传票》、《民事起诉状》等文件，获知嘉诚中泰文化艺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其与公司、张朋起、宋雪云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涉案金额：借款本金 2,500 万元、利息 10 万元、违约金等。</p> <p>2019 年 5 月 24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获知关于本次借款合同纠纷，经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协议。</p> <p>本次诉讼的《民事调解书》尚未执行完毕，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不确定。</p>	<p>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5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6）、《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69）。</p>
<p>诉讼事项 16</p> <p>2019 年 5 月 8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等文件，获知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等涉及与新余佑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简称“新余佑吉”）借款合同纠纷三起诉讼案。本次诉讼所涉及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p> <p>2020 年 4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涉及新余佑吉借款纠纷中 2 起诉讼的一审判决，2 起诉讼的合同金额各 5000 万元，鹏起科技、洛阳鹏起对该项借款担保无效，对其担保行为需承担 50% 的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已向上海市高院提起上诉。</p> <p>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沪 0115 民初 33302 号），对另一起涉及公司与新余佑吉的企业借贷纠纷案（案号：（2019）沪 0115 民初 33302 号）作出一审判决。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拟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上诉。</p> <p>案件尚有未了结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2020 年 4 月 25 日、2020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55）、《关于涉及与新余佑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借贷纠纷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3）、《关于涉及与新余佑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借贷纠纷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1）。</p>
<p>诉讼事项 17</p> <p>2019 年 7 月 16 日，公司收到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豫 03 财保 26 号）、《民事起诉状》，获知关于王海巧诉宋雪云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公司及子公司洛阳鹏起作为上述借款担保人涉及诉讼，涉案的金额：5,120 万元（包括本金 4,000 万元及利息）。本次诉讼所涉及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p>	<p>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9 日和 2019 年 7 月 17 日、2019 年 10 月 11 日、2020 年 1 月 8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等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9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97）、《关于公司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涉及诉讼进展公告》</p>

<p>2019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收到洛阳中院的一审《民事判决书》（[2019]豫 03 财保 153 号）。洛阳鹏起不服一审判决，依法提出上诉。</p> <p>2020 年 1 月 6 日，公司收到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终审《民事判决书》（（2019）豫民终 1636 号），驳回鹏起科技、洛阳鹏起的上诉，维持原判。</p> <p>公司已经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公告编号：临 2019-12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3）。</p>
<p>诉讼事项 18</p> <p>2019 年 10 月 11 日，鹏起科技收到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法院传票》、《民事起诉状》、《举证通知书》等文件，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其与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鹏起科技、张朋起、宋雪云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涉案金额：租金、逾期利息、违约金总计 2,839.65 万元。</p> <p>2019 年 12 月 27 日，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组成合议庭审理该案，经合肥中院主持调解，诉讼当事人自愿达成协议。洛阳鹏起按照协议约定向德润租赁偿还欠款。</p> <p>案件尚未完结，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p>	<p>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2020 年 1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30）、《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就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达成调解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1）。</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9 年 1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向张朋起先生下发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张朋起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9]7 号）（简称“《警示决定书》”）。

《警示决定书》载明：

“张朋起：

经查，我局发现你在履职尽责方面存在以下问题：

你在担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起科技”）董事长期间，擅自使用鹏起科技公章并以鹏起科技名义对外签署《保证担保书》、《差额补足合同》等，为自身及他人债务提供担保。你未向鹏起科技董事会报告上述事项并配合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第三十八条、第四十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五十九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张朋起先生高度重视该决定指出的问题，积极主动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领会，进一步提升法律法规意识，规范运作。

(2) 2019年9月17日，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9]135号）和《关于对张朋起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9]134号）。其中上述两份文件中均要求公司和张朋起先生应当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向上海监管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分别收到上海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26）。

2019年10月17日，公司和张朋起先生按照监管要求及时提交了整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涉及公司违规事项的整改报告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33）。

(3) 2019年11月15日，上交所官网公布了《关于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时任董事长张朋起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2019]107号）（简称“《纪律处分的决议》”）。

《纪律处分的决定》认定：公司对外担保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严重损害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影响重大、性质恶劣。有关责任人方面，公司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张朋起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和内控制度，擅自使用公司公章并以公司名义对外签署前述《保证合同》《担保函》《保证担保书》《差额补足合同》《借款及担保协议》等，为其自身及相关利益方的重大债务提供担保，未向公司董事会报告上述担保事项，也未配合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违规行为给公司带来重大法律风险和债务风险，严重损害了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性质恶劣。张朋起的上述行为严重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2.2条、第3.1.4条、第3.1.5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第1.4条、第1.5条、第2.4条、第2.6条、第3.1条等有关规定及其在《董事（监管、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中做出的承诺。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时任董事长张朋起予以公开谴责，并公开认定张朋起5年内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自2018年10月以来，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陆续发生多起诉讼，诚信状况均受到严重影响，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尚有多起未了诉讼，详见第五节 十。

1、公司诚信状况说明

2019年3月6日，公司因涉及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做出执行，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如下：

(1) 公司应归还农商银行张江支行2018年9月12日到期借款本金1,999.9995万元及其利息等，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4日、2018年12月12日、2019年4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08）、《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20）、《关于公司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43）；

(2)公司应归还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2018 年 10 月 21 日到期借款本金 9,899 万元及其利息等,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2019 年 1 月 17 日、7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16)、《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4)、《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88);

(3)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洛阳鹏起应归还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2018 年 10 月 30 日到期借款本金 1 亿元及其利息等,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0 日、2019 年 1 月 17 日、7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07)、《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4)、《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88);

(4)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洛阳鹏起应归还交通银行洛阳分行 2018 年 9 月 20 日到期借款本金 3,292.4505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2019 年 5 月 7 日披露的《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18)、《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54);

(5)公司应对广西鼎立稀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应偿付的借款本金 4,731.9800 万元及其利息在 7,000 万元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4 月 19 日、6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3)、《关于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5)、《关于公司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涉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78)。

2、公司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说明

2019 年 3 月 6 日、2019 年 5 月 14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因涉及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作出执行,张朋起先生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涉及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如下:

(1)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应归还杭州银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信托资金人民币 9,400 万元及其利息等,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1);

(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应到期归还沈宁女士 2018 年 6 月 3 日到期借款本金 5,000 万元及其利息等,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19)。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鼎立控股	参股股东	7,928.20		7,928.20	1,096.50		1,096.50
稀土新材料	股东的子公司	741.20		741.20			
山东中凯	联营公司	1,490.00		1,490.00			
金湖浩	其他关联人	1,885.00		1,885.00			
稀土产业园	股东的子公司				2,075.25		2,075.25
许宝星	其他关联人				38.74		38.74
张朋起	控股股东	36.81	5.56	42.37			
莫秋梅	其他关联人	6.00	-6.00			6.91	6.91
宋雪云	控股股东		34.05	34.05			
李启利	其他关联人		21.86	21.86			
侯林	其他关联人		4.59	4.59			
合计		12,087.21	60.06	12,147.27	3,210.49	6.91	3,217.4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1、鼎立控股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为股权转让款 2、稀土新材料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为向其提供担保的代偿本息 3、山东中凯、稀土产业园、金湖浩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为往来款 4、许宝星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为向其借款产生的利息 5、莫秋梅债权债务形成原因为代公司垫付款项的报销款 6、其他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为备用金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已根据关联方的财务状况，以前年度对鼎立控股、稀土新材料、山东中凯、金湖浩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对本期无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是否经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鹏起科技	公司本部	上海胶带	4,000.00		2017/10/17	2018/10/1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否	
鹏起科技	公司本部	稀土新材料	4,616.46		2016/7/26	2019/7/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是	股东的子公司
鹏起科技	公司本部	洛阳乾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2018/5/21	2019/5/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是	股东的参股公司
鹏起科技	公司	洛阳乾	5,000.00		2018/5/21	2018/11/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是	股东的

	本部	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任担保							参股公司
鹏起科技	公司本部	洛阳乾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2018/7/4	2019/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是	股东的参股公司	
鹏起科技	公司本部	张朋起	5,000.00		2018/4/3	2018/6/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是	实际控制人	
鹏起科技	公司本部	四十名自然人	20,000.00		2017/2/12	2018/8/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鹏起科技	公司本部	十四名自然人	7,000.00		2017/2/12	2018/8/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鹏起科技	公司本部	九名自然人	4,500.00		2017/2/12	2018/8/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鹏起科技	公司本部	张朋起及其一致行动人	39,890.0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是	实际控制人	
鹏起科技	公司本部	上海胶带公司、鼎兴开翼	50,000.00		2017/10/1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无担保合同，有洛阳鹏起支票	全资子公司		8,148.00		2017/6/20	2018/6/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2019 年年度报告

鹏起科技、洛阳鹏起	公司本部	宋雪云	4,000.00		2018/3/27	2018/4/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是	实际控制人
洛阳鹏起	全资子公司	宋雪云	3,000.00		2018/11/23	2019/6/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是	实际控制人
洛阳鹏起	全资子公司	宋雪云	1,700.00		2018/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是	实际控制人
洛阳鹏起	全资子公司	宋雪云	250		2015/8/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是	实际控制人
洛阳鹏起	全资子公司	淮安胶带	1,000.00			2019/4/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洛阳鹏起	全资子公司	淮安胶带	500			2019/6/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洛阳鹏起	全资子公司	淮安胶带	500			2019/6/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洛阳鹏起	全资子公司	淮安胶带	1,000.00			2019/9/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66,104.46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38,664.9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80,622.1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46,726.5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232.0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69,456.46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62,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338,959.6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470,416.08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1、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为子公司担保明细如下：(1)为丰越环保担保余额111,898.90万元；(2)为洛阳鹏起担保余额68,723.21万元。</p> <p>2、经2016年11月3日董事会决议、2016年11月21日的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剥离上海胶带、广西稀土新材料，本公司对该两家公司的借款担保在银行贷款到期之日一年内，公司同意继续为该等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本公司第九次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2017年4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且通过了对上海胶带4,000万元进行了延期担保确认。</p> <p>3、上述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违规对外担保金额合计157,488.00万元，其中涉及为六十三名自然人和上海胶带公司、鼎兴开翼提供的违规担保，同时也包括为公司实控人提供的担保。详见公司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94、临2018-112、临2018-113、临2018-119、临2019-055、临2019-093)。</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理念

公司坚持依法经营，诚实守信，回报社会，和谐共赢，努力成为优秀的企业公民。

2、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1) 经济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4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9.22 亿元。

(2) 安全环保责任

2019 年实现了安全生产年，公司安全管理工作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安全标准化管理，强化生产现场的日常监督管理等工作。

2019 年公司全面落实了企业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工作，细化责任，克服过去存在的不足和薄弱环节，重点抓住了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强化日常安全监督，加大隐患排查和整改力度，加强对员工的安全培训，强力推进职业卫生健康管理等五个方面的工作，确保了安全生产管理跃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公司下属各子公司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贯彻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科学合理利用自然环境，防止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和生态环境破坏，严格控制污染物对外排放，有效地保证各类污染物按国家环保要求达标排放。

(3) 社会公益责任

2019 年，公司一直努力在做富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把发展经济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把承担相应的经济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为。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丰越环保系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污染物及其排放情况如下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防治措施	排放去向
废气	DA001（回转窑尾气及环境集烟排放口）	二氧化硫, 砷及其化合物, 镉及其化合物, 铅及其化合物, 颗粒物, 铬及其化合物, 氮氧化物, 二噁英, 锡及其化合物	烟气经急冷塔+电收尘、布袋除尘+碱液喷淋塔除尘后外排	经50米排气筒外排

DA002 (精炼炉综合烟气总排口)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锡及其化合物, 铬及其化合物, 锑及其化合物, 镉及其化合物, 颗粒物, 砷及其化合物, 铅及其化合物, 二噁英	烟气经急冷塔+电收尘、布袋除尘+碱液喷淋塔除尘后外排	经80米排气筒外排
DA003 (熔炼炉环境集烟排放口)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锑及其化合物, 锡及其化合物, 铬及其化合物, 铅及其化合物, 镉及其化合物, 砷及其化合物, 颗粒物, 二噁英	烟气经急冷塔+布袋除尘+碱液喷淋塔除尘后外排	经50米排气筒外排
DA004 (铅电解酸雾排放口)	硫酸雾	碱液喷淋塔脱硫后外排	经25米排气筒外排
DA005 (镉回收浸出系统排放口)	硫酸雾	碱液喷淋塔脱硫后外排	经20米排气筒外排
DA006 (铅锅综合烟气排放口)	颗粒物, 铅及其化合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锡及其化合物, 铬及其化合物, 锑及其化合物, 镉及其化合物, 砷及其化合物	烟气经急冷塔+布袋除尘+碱液喷淋塔除尘后外排	经25米排气筒外排
DA007 (镉电解酸雾排放口)	硫酸雾	碱液喷淋塔脱硫后外排	经20米排气筒外排
DA008 (贵冶烟气排放口)	颗粒物, 铅及其化合物	烟气经急冷塔+布袋除尘+碱液喷淋塔除尘后外排	经50米排气筒外排
DA009 (锌浸出系统排放口)	硫酸雾	碱液喷淋塔脱硫后外排	经20米排气筒外排
DA010 (氧压工段尾气排放口)	硫酸雾	碱液喷淋塔脱硫后外排	经40米排气筒外排
DA011 (金银电解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氯气	碱液喷淋塔除尘后外排	经20米排气筒外排
DA012 (砷回收烟气排放口)	颗粒物, 铅及其化合物, 砷及其化合物	烟气经急冷塔+碱液喷淋塔除尘后外排	经20米排气筒外排
DA013 (原料处理烟气排放口)	颗粒物	烟气经急冷塔+布袋除尘器除尘后外排	经25米排气筒外排
DA014 (锌电解酸雾排放口)	硫酸雾	碱液喷淋塔脱硫后外排	经20米排气筒外排

	DA015(锌净化系统排放口)	硫酸雾	碱液喷淋塔脱硫后外排	经20米排气筒外排
	DA016(锌熔铸炉尾气排放口)	颗粒物	碱液喷淋塔脱硫后外排	经45米排气筒外排
	DA017(制酸尾气总排口)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锡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铋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颗粒物,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二噁英	烟气经急冷塔+电收尘、布袋除尘+碱液喷淋塔除尘后外排	经60米排气筒外排
	DA018(锡回收车间排放口)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锡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铋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颗粒物,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二噁英	烟气经急冷塔+电收尘、布袋除尘+碱液喷淋塔除尘后外排	经25米排气筒外排
废水	DW001(一厂初期雨水、生产废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硫化物、石油类、总铜、总锌	经收集后,再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或外排	外排至东江河
	DW002(一厂冷却水排放口)	PH	经收集后,外排	外排至东江河
	DW003(二厂废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硫化物、石油类、总铜、总锌	经收集后,再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或外排	外排至资五产业园污水处理厂
	DW004(二厂生活污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量、总磷	经收集后,再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外排	外排至城市下水道
	DW005(二厂酸渣治理回用口)	PH、总镉、总汞、总砷、总铬、总铋、总镍、总铅	经收集后,再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	回用,不外排
	DW006(一厂后期雨水排放口)	无	经收集后外排	外排至城市下水道
	DW007(二厂后期雨水排放口)	无	经收集后外排	外排至城市下水道
	噪声	风机、压缩机	环境噪声	采取建筑隔声和消声的办法,出口设有消声器和隔声罩等消声办法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丰越环保各厂按照项目环评报告书及批复的有关要求，建设废水、废气等防治污染设施。

1) 废气

丰越环保“一厂”回转窑产生的烟气经氨法吸收后，达到外排标准；其他生产环节产生的酸雾经净化塔碱液喷淋后达标外排。

“二厂”的氧化炉、还原炉、烟化炉产生的烟气以及其他生产环节产生的各种烟气经氨法吸收生成硫酸氨，尾气达标外排；含铅烟气经醋酸净化塔处理后，尾气达标外排；含砷烟气以碱液喷淋后，尾气达标外排。

2) 废水

丰越环保“一厂”生产废水和初期雨水分别经污水管道、雨水管道流入总废水处理站处理，经生物制剂处理法处理合格达标，处理后的水全部进入回用水池循环利用，达标废水均回用生产系统各车间，不外排。后期雨水经一厂后期雨水排放口外排至城市下水道。

丰越环保“二厂”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初期雨水分别经污水管道、雨水管道流入总废水处理站处理，经生物制剂处理法处理合格达标，处理后的水全部进入回用水池循环利用，达标废水均回用生产系统各车间，或排入二厂总排口外排至资五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后期雨水经二厂后期雨水排放口外排至城市下水道。

3) 噪声

采取建筑隔声和消声的办法，出口设有消声器和隔声罩等消声办法，声及达标后向外环境扩散。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6月21日，郴州市环境保护局发予丰越环保排污权证，允许丰越环保在排污指标范围内排污。

2018年12月2日，郴州市环境保护局发予丰越环保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自2018年12月2日至2021年12月1日止。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丰越环保各厂为确保厂内外环境安全，提高对突发性环境事件的处理能力，在环境事件发生时，能迅速有效组织实施抢险救援，防止突发事件进一步扩大，最大限度地降低公司环境污染所致的危害，根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实行）》（环发[2015]4号）、《湖南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湘环发【2013】10号）的要求，分别定制了《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一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2018年1.0版）、《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二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2018年1.0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落实环境保护部“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办法，按照环保部《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相关要求，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一厂”、“二厂”）根据相关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本企业自行监测方式为手工监测与自动监测方式。

1) 监测内容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周边地表水和地下水、周围环境空气、土壤。

2) 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郴州丰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复杂难选多金属矿及冶炼废渣综合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关于郴州丰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复杂难选多金属矿及冶炼废渣综合回收项目建设内容变更批复意见的函》、《关于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低品位多金属物料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关于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低品位多金属物料综合利用项目建设内容变更批复意见的函》，企业执行标准如下：

废水评价标准：“一厂”总排口废水执行《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6-2010)表 2 标准。“二厂”废水总排口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

废气执行标准：废气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87-1996)二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6-2010)。

噪声评价标准：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地表水评价标准：“一厂”、“二厂”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三类标准。

地下水评价标准：“一厂”、“二厂”地下水执行《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三类标准。

环境空气执行标准：“一厂”、“二厂”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三类标准。

土壤执行标准：“一厂”“二厂”、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 三类标准。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洛阳鹏起属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企业，仍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贯彻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科学合理利用自然环境，防止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和生态环境破坏，严格控制污染物对外排放，有效地保证各类污染物按国家环保要求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具体情况如下：

大气污染物排放									
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核定排放总量
1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5	后精整车间、吹砂房、厂区蜡模车间	≤5.6mg/m ³ ≤0.0357kg/h	0.235t	无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洛阳市 2019 年铸造行业污染治理方案》	0.662t
污染防治设施：旋风+滤筒式除尘器（1台）、袋式除尘器（4台）。定期维护、正常使用。									

污水排放										
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年）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核定排放总量	
1	ph 值	排污口集中排放，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1	厂区总排口，位于公司宿舍楼西。	7.39（无量纲）	/	无	6~9	/	
2	COD				119mg/L	0.22t	无	50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27t
3	BOD ₅				77.6 mg/L	0.07t	无	300 mg/L		0.09t
4	氨氮				26.4mg/L	0.015t	无	/		0.02t
5	SS				312 mg/L	0.23t	无	400 mg/L		0.29t
污染防治设施：污水处理设备正常运行，化粪池定期清掏，运行稳定。										

噪声	厂界达标
----	------

固废	工业固废	金属边角料、碎屑，有资质单位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	定期清运，由洛龙区环卫局中转、处置。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存放，处置时交由资质单位—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管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有环评且通过验收，有合法的建设项目环保手续。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有
环境监测方案	有	受到环保部门处罚	无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8,8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119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鼎立控股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0	200,276,020	11.43	0	冻结	200,276,02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张朋起	0	152,999,169	8.73	0	冻结	152,999,169	境内自 然人
曹亮发	-50,128,358	93,274,966	5.32	0	质押	93,274,966	境内自 然人
厦门国际 信托有限 公司一天 勤十号单 一资金信 托	0	91,588,168	5.23	0	无	0	其他
深圳市前 海朋杰投 资合伙企 业(有限 合伙)	0	50,629,792	2.89	0	冻结	50,629,792	其他
北京申子 和股权投 资合伙企 业(有限 合伙)	0	31,212,344	1.78	0	冻结	31,212,344	其他
鹏起科技 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0	30,987,658	1.77	0	冻结	30,987,658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BOCI SECURITI ES LIMITED	0	30,293,991	1.73	0	未知	0	未知
中国证券 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0	29,886,872	1.71	0	无	0	国有法 人
BANK J SAFRA SARASIN LTD, HONG KONG BRANCH	0	25,550,150	1.46	0	未知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276,020	人民币普通股	200,276,020
张朋起	152,999,169	人民币普通股	152,999,169
曹亮发	93,274,966	人民币普通股	93,274,966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天勤十号单一资金信托	91,588,168	人民币普通股	91,588,168
深圳市前海朋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629,792	人民币普通股	50,629,792
北京申子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212,344	人民币普通股	31,212,344
鹏起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987,658	人民币普通股	30,987,658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30,293,991	境内上市外资股	30,293,99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9,886,872	人民币普通股	29,886,872
BANK J SAFRA SARASIN LTD, HONG KONG BRANCH	25,550,150	境内上市外资股	25,550,1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前海朋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申子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朋起、鹏起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前三名股东持股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276,020	11.43
张朋起	152,999,169	8.73
曹亮发	93,274,966	5.32

根据公司目前的股东结构并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四条等规定对控股股东的认定标准，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说明如下：

公司股权相对分散，报告期内前三名股东分别是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1.43%、张朋起持股 8.73%及曹亮发持股 5.32%。（1）不存在上市公司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2）不存在投资者可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3）不存在投资者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的情形；（4）不存在投资者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朋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非上市公司经理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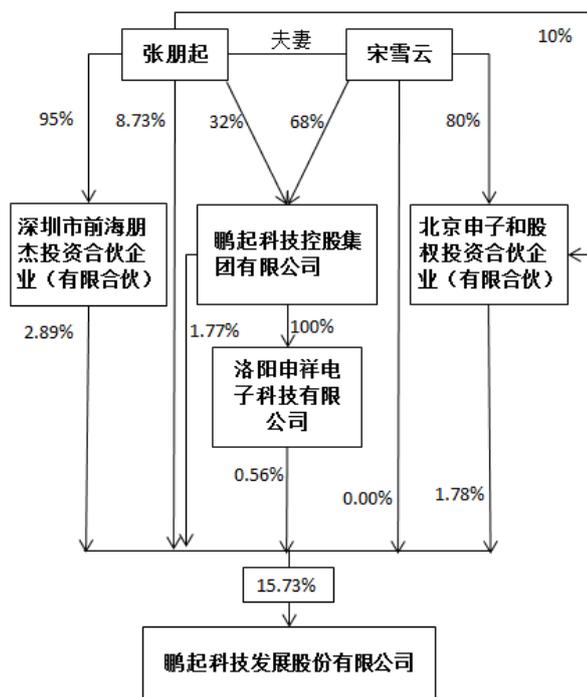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关系框图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目前已进入破产程序	1998-10-27	710957974	53,388	人民币实业投资，资产管理，科技成果转让的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企业资产重组、收购、兼并的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及制品、五金交电的销售。
情况说明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从 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 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获取 报酬
侯林	董事长、 董事、董 事会秘书	男	52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不适用	34.56	否
莫秋梅	董事、原 监事会主 席、原职 工监事	女	61	2018-10-25	2022-08-25	0	0	0	不适用	34.56	否
邵开海	董事、原 监事	男	61	2016-05-18	2022-08-25	0	0	0	不适用	1.84	否
陈水华	董事	女	43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不适用	0	否
曹剑	董事	女	40	2016-05-18	2022-08-25	0	0	0	不适用	0	否
韩志丽	独立董事	女	46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不适用	8	否
雷云先	独立董事	男	65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不适用	8	否
严法善	独立董事	男	69	2016-05-18	2022-08-25	0	0	0	不适用	24	否
宁二宾	监事会主 席、职工 监事	男	41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不适用	14	否
李启利	监事	男	54	2016-05-18	2022-08-25	0	0	0	不适用	20.40	否
徐敏丽	监事	女	44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不适用	0	否
宋雪云	总经理	女	47	2019-07-06	2022-08-25	31,212,344	2,344	-31,210,000	被动减持	51.84	否
李晓清	财务总监	男	50	2019-12-21	2020-06-12	0	0	0	不适用	1.15	否

刘玉	董事会秘书	女	47	2019-11-28	2020-06-12	0	0	0	不适用	5.6	否
宋铁会	原董事	男	50	2019-08-26	2019-12-20	0	0	0	不适用	0	否
张朋起	原董事长、原总经理	男	52	2016-05-18	2019-08-25	152,999,169	152,999,169	0	不适用	120	否
孙潇桐	原董事、原财务总监	男	38	2016-03-08	2019-07-02	0	0	0	不适用	51.84	否
曹文法	原董事	男	53	2016-05-18	2019-08-25	7,340,830	5,506,460	-1,834,370	个人原因	0	否
魏崑	原独立董事	男	71	2016-05-18	2019-08-25	0	0	0	不适用	16	否
童兆达	原独立董事	男	72	2016-05-18	2019-08-25	0	0	0	不适用	16	否
朱晓军	原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8-07-31	2019-04-04	0	0	0	不适用	25.92	否
合计	/	/	/	/	/	191,552,343	158,507,973	-33,044,370	/	433.7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侯林	2013年3月至2013年5月，任洛阳逐原经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主管科研工作；2015年3月至今，任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11月至今，任洛阳乾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1月至今，任洛阳大域航空钛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4月至今，任包头大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执行董事。2019年8月至2020年1月，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8月至今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
莫秋梅	2004年5月至2016年10月，就职河南天健税务师事务所；2016年10月至今，在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8年10月至2019年8月，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8月至今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具有律师、会计师、税务师、高级经济师资格。
邵开海	1999年6月至今，在上海鼎江贸易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2016年5月至2019年8月，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8月至今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水华	2010年至2017年，在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资金部部长；2019年8月至今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曹剑	2007 年至今，先后任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董事；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韩志丽	2008 年 8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会计学副教授；2016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副教授；2019 年 8 月至今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雷云先	2005 年 3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海军装备部军械部部长；2019 年 8 月至今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严法善	1987 年 4 月至今，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2011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11 月至今，任中泛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5 月至今，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宁二宾	2002 年 8 月至 2009 年 9 月，工作于中国船舶重工第七二五研究所；2009 年 10 月至 2014 年 2 月，工作于洛阳双瑞精铸钛业有限公司；2014 年 4 月至今，工作于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2019 年 8 月至今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李启利	2013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5 月至今，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徐敏丽	1997 年 2 月至今，历任鼎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鼎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分公司出纳，上海庆盈丰房地产开发公司出纳、上海隆昊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上海鼎江贸易有限公司的出纳、财务科长及副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2019 年 8 月至今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宋雪云	曾任洛阳逐原经贸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 7 月至今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同时现任洛阳彤鼎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洛阳乾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洛阳申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晓清	1991 年至 2002 年任天津天钢集团有限公司会计。2002 年至 2009 年任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计。2009 年至 2014 年 4 月任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2014 年 4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刘玉	1996 年 2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国务院第二招待所任综合部部门主管，1997 年 10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职于中国进出口银行行政部服务中心，2001 年 1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职于北京国际航空俱乐部采购部，2001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万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行政人力资源总监，2008 年 11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 年 10 月至今任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宋铁会	1990 年 7 月参加工作，就职于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先后从事技术员、计划员、价格管理员等工作；2015 年 1 月起就职于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先后任采购部部长、后勤部部长、市场部部长等职务。2019 年 8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8 月至今任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朋起	1990 年 7 月毕业于华北航天工业学院电子工程系后参加工作，就职于航空航天部第六一三研究所，历任海南宇航电光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威海泓源实业公司总经理，洛阳逐原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洛阳彤鼎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申子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 年 2 月至今任鹏起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孙潇桐	曾在加拿大供职于 ComputershareInvestorServiceofCanada, 先后担任上市公司股东税务部职员、投资服务部副主管及副经理, 北京东方瑞择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2013 年 11 月-至今在山东圣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 年 3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曹文法	曾在郴州卓越公司任副总经理及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 曾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7 年 9 月至今任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魏崑	曾任安徽滁县大王中学教师, 德国波鸿鲁尔大学经济系作为访问学者, 同济大学中德学院经济与管理系系主任, 德累斯登银行基金教席主任教授,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现任上海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童兆达	2006 年-至今在福建省长汀金龙稀土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顾问, 曾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晓军	曾就职于南方证券有限公司、黄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 5 月至 2017 年 7 月, 历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朋起	北京申子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1	
张朋起	鹏起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2	
宋雪云	洛阳申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2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玉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11	
侯林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5.3	
侯林	洛阳乾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11	
侯林	洛阳大域航空钛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1	
侯林	包头大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兼执行董事	2019.4	
莫秋梅	河南光律师事务所	律师	1990.9	
邵开海	上海鼎江贸易有限公司	财务	1999.6	
韩志丽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	副教授	2016.8	
严法善	复旦大学	经济学院教授	1987.4	
严法善	中泛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11	
徐敏丽	上海鼎江贸易有限公司	出纳、财务科长及副经理等	1997.2	
宋雪云	洛阳彤鼎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5	
宋雪云	洛阳乾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11	
张朋起	洛阳彤鼎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1	
张朋起	北京明常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1	
张朋起	鹏起万里产融（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1	
宋铁会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9.8	
曹文法	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9	
魏巍	同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1981.12	
童兆达	福建省长汀金龙稀土有限公司	顾问	2006.1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提出方案，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公
---------------	------------------------------

酬的决策程序	司内部董事及高管人员报酬按照公司内部的薪酬体系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总部薪酬福利制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实际支付为人民币 433.71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人民币 433.71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朋起	董事、董事长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张朋起	总经理	离任	公司新聘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结束
宋雪云	总经理	聘任	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聘任
孙潇桐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个人原因
朱晓军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原因
曹文法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魏巍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童兆达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宋铁会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宋铁会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莫秋梅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莫秋梅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侯林	董事、董事长	聘任	董事会换届
陈水华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邵开海	监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邵开海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韩志丽	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雷云先	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宁二宾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徐敏丽	监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对公司董事长张朋起先生下达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张朋起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7〕36 号）。

鹏起科技持股 5%以上股东在质押鹏起科技股票的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

2016 年 11 月 24 日质押鹏起科技 1.23 亿股，占鹏起科技总股本的 7.02%，未将上述股权质押信息告知鹏起科技，导致鹏起科技未披露上述信息。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第四十六条的规定。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现对你予以警示。你应加强对证券相关法规的学习，配合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张朋起先生股份质押的补充公告》。

2、2017年5月4日，上交所网站公布了《关于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上证公处函[2017]0049号）。

因公司存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不审慎，风险揭示不充分；股权收购事项披露不充分，风险揭示不到位的违规行为，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2.1条、第2.3条、第2.7条、第7.5条等有关规定；董事长张朋起作为公司主要负责人和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姜卫星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直接责任人，均未勤勉尽责，对公司的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2.2条、第3.1.4条、第3.1.5条、第3.2.2条等的规定以及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中做出的承诺。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经本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核通过，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7.2条、第17.3条、第17.4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所做出如下纪律处分决定：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董事长张朋起、时任董事会秘书姜卫星予以通报批评。

对于上述纪律处分，本所将通报中国证监会并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

3、2018年1月26日，上交所官网公布了《关于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张朋起予以监管关注的决定》（上证公函[2017]0098号）。

自2016年8月11日起，张朋起持有鹏起科技8.73%的股份。2016年11月24日，张朋起将其所持公司1.23亿股股份质押给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02%。但张朋起未及时将前述股份质押事项告知公司，导致公司未及时披露该信息。直至2017年4月20日，公司才披露相关股份质押公告。

张朋起上述行为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4条、第2.1条、第2.3条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等有关规定。鉴于上述情形，对张朋起先生作出予以监管关注的监管措施决定。

4、2019年1月3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向张朋起先生下发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张朋起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9]7号）（简称“《警示决定书》”）。

张朋起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擅自使用鹏起科技公章并以鹏起科技名义对外签署《保证担保书》、《差额补足合同》等，为自身及他人债务提供担保，未向鹏起科技董事会报告上述事项并配合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第三十八条、第四十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五十九条的规定，上海监管局决定对张朋起先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5、2019年9月17日，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9]135号）和《关于对张朋起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9]134号）。其中上述两份文件中均要求公司和张朋起先生应当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向上海监管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分别收到上海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26）。

6、2019年11月15日，上交所官网分别公布了《关于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朱晓军予以监管关注的决定》（上证公函[2019]0120号）（简称“《监管关注的决定》”）、《关于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时任董事长张朋起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2019]107号）（简称“《纪律处分的决议》”）。

《监管关注的决定》认定：公司对外担保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严重损害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影响重大、性质恶劣。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朱晓军作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具体负责人，未能勤勉尽责，对公司相关违规事项负有责任，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2.2条、第3.1.4条、第3.2.2条等有关规定及其在《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中做出的承诺。鉴于时任董秘朱晓军2018年7月31日才开始在公司任职，任职期间较短，且任职期间仅涉及公司为上海胶带、

北京鼎兴的违规担保事项，综合考虑在上述违规事项中其他涉案责任人的责任认定情况，可以对朱晓军酌情从轻处理。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朱晓军予以监管关注。

《纪律处分的决定》认定：公司对外担保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严重损害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影响重大、性质恶劣。有关责任人方面，公司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张朋起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和内控制度，擅自使用公司公章并以公司名义对外签署前述《保证合同》《担保函》《保证担保书》《差额补足合同》《借款及担保协议》等，为其自身及相关利益方的重大债务提供担保，未向公司董事会报告上述担保事项，也未配合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违规行为给公司带来重大法律风险和债务风险，严重损害了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性质恶劣。张朋起的上述行为严重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 2.2 条、第 3.1.4 条、第 3.1.5 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第 1.4 条、第 1.5 条、第 2.4 条、第 2.6 条、第 3.1 条等有关规定及其在《董事（监管、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中做出的承诺。公司时任财务总监孙潇桐作为公司财务负责人，时任董事会秘书胡湧作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具体负责人，均未能勤勉尽责，对公司相关违规事项负有责任。上述 2 人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 2.2 条、第 3.1.4 条、第 3.1.5 条、第 3.2.2 条等有关规定及其在《董事（监管、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中做出的承诺。对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时任董事长张朋起予以公开谴责，并公开认定张朋起 5 年内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时任财务总监孙潇桐、时任董事会秘书胡湧予以通报批评。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0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2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87
销售人员	36
技术人员	136
财务人员	33
行政人员	128
采购人员	5
合计	1,02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45
大专及以下	880
合计	1,02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员工收入与工作绩效有机衔接，按照以下原则定位与优化薪酬结构：

- 1、薪酬差别化原则：建立基于岗位价值、人力资源价值、工作业绩的价值分配体系；
- 2、绩效考核原则：在薪酬体系中设置浮动收入、奖金与绩效挂钩，浮动收入与日常工作完成情况挂钩，奖金与公司整个业绩情况挂钩；
- 3、激励性原则：提升公司在行业和地区内的薪酬竞争力，并向优秀员工提供更具竞争优势的薪酬水平，更好地吸引、保留和激励绩优人才，提升组织的核心竞争力；
- 4、成本优化原则：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业绩、利润水平和人力成本实际支出的前提下，减少冗员冗岗，努力提升人均产出，以使员工能够分享更多公司发展和盈利所带来的经营成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会针对不同阶段的员工，进行相应的岗前培训、操作培训、职业卫生培训、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培训、保密培训、其他相关专业培训等，以适应不同阶段的员工去更好的胜任工作、不断提升各方面素养与能力，同时切实保护员工身心健康的安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296,000.0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2,634,749.14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有关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公司董事、监事、独立董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要求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基本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做了如下工作：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认真做好股东来电、来访的接待工作，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为股东大会开通网络投票，为中小投资者行使股东权力提供便捷，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办事。公司董事勤勉尽职，认真履行董事权利，维护公司利益。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参加了董事会各次会议及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运作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4、关于投资者关系与相关利益者

公司十分重视投资者关系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公司建立投资者热线，由专人负责投资者来电、来信、来访等工作，公司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对于相关重大事项，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召开投资者专题说明会。公司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与员工、银行及其他债权人等相关利益者建立了沟通渠道，保障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利。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制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业务，确保所有股东及时、平等的获取信息。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05-16	http://www.sse.com.cn	2019-05-17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04-01	http://www.sse.com.cn	2019-04-02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06-03	http://www.sse.com.cn	2019-06-04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08-26	http://www.sse.com.cn	2019-08-27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审议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朋起	否	8	7	3	0	1	否	4
孙潇桐	否	4	4	2	0	0	否	3
曹剑	否	18	18	14	0	0	否	1
曹文法	否	9	8	7	1	0	否	1
魏崑	是	9	9	4	0	0	否	4
严法善	是	18	18	8	0	0	否	2
童兆达	是	9	9	6	0	0	否	2
侯林	否	9	9	1	0	0	否	0
莫秋梅	否	9	9	1	0	0	否	0
宋铁会	否	8	8	6	0	0	否	0
陈水华	否	9	9	6	0	0	否	0
邵开海	否	9	9	7	0	0	否	0
韩志丽	是	9	9	5	0	0	否	0
雷云先	是	9	9	6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高管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综合考评，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报酬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进行。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配套指引，建立了《内部控制手册》、《内控流程手册》等制度建设。《内部控制手册》包括了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个方面，涵盖了与公司主要控制活动相关的风险点、控制目标、关键控制活动流程。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报告期洛阳鹏起因资金短缺导致经营情况进一步恶化，截止报告日，洛阳鹏起亦无解决资金短缺的可行性方案，并购洛阳鹏起形成的商誉存在明显减值迹象且存在减值的可能性较大，公司在本报告期末计提商誉的减值准备。

2、根据《二级企业管理制度》，公司通过委任执行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参与所有二级企业的经营管理和投资事项决策；全资子公司不设董事会，设立一名执行董事，一名监事，实行总经理负责制。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改组各子公司董事会，亦未派驻管理层，对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管理决策监督效果较弱；报告期内发现丰越环保处置一批账面余额 7.25 亿的存货，处置价格为 327.72 万元，该存货处置未上报母公司；宝通天宇 2019 年不配合审计，导致 2019 年度未参与合并。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否定意见涉及事项的详细情况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详细情况如下：

(1)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违规对外担保金额为 157,488.00 万元。上述担保目前多处于诉讼中，鹏起科技公司可能因上述担保承担重大损失。

(2) 鹏起科技公司以前年度违规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提供资金，导致形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且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鹏起科技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74,678.96 万元。

(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鹏起科技公司在 2019 年年末未获取相应的依据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4) 公司未能将持股比例 51% 的宝通天宇纳入 2019 年度合并范围，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没有及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14 号—财务报告》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取得并保持有利于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合并财务报表的财务信息，致使最终未将宝通天宇纳入 2019 年度合并范围。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鹏起科技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详细情况如下:

公司子公司丰越环保 2019 年度处置账面余额 72,525.74 万元的存货,未取得鹏起科技公司管理层批准,表明鹏起科技对子公司业务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尊重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判断,公司董事会将积极督促各项整改措施的落实,尽快完成整改。

三、下一步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安排

公司十分重视内部控制报告反映出的问题,从全面加强内部控制出发,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和组织结构,并严格落实制度执行。

1、按照 2018 年 9 月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于 2019 年度全面梳理并修订了公司治理相关文件制度。公司将继续规范公司治理和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完善企业管理体系,增强执行力;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风险管控及预警,加强企业内部审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促进企业规范发展。

2、公司将要求全员加强学习,提高法律及风险意识,保障各项规章制度的有效落实,强化内部控制监督,降低制度流程的运行风险,使内部控制真正为企业发展提供监督保障作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15076 号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起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鹏起科技公司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我们在对鹏起科技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时，发现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多项重大缺陷。内部控制运行失效，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而且具有广泛性。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以抽样为基础，在内部控制运行失效的情况下，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提供基础。

（2）鹏起科技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为-92,498.16 万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96.48%，且期末已逾期未偿付的银行借款 36,968.06 万元，累计违规对外担保 15.75 亿元，因债务逾期及对外担保诉讼事项导致鹏起科技公司包括基本户在内的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所持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我们无法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鹏起科技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3）鹏起科技公司 2019 年度未将持股比例 51.00%的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通天宇）纳入合并范围，导致合并范围在 2018 年度的基础上减少宝通天宇。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是否应当将宝通天宇纳入合并范围。

（4）鹏起科技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余额为 237,053.03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91,008.34 万元，2018 年度审计机构对此项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其中 2019 年度鹏起科技公

公司以 327.72 万元的价格出售了上述存货中账面余额 72,525.74 万元的在产品，同时转销了 52,795.89 万元的存货跌价准备并将 19,843.37 万元的存货跌价准备从在产品转入发出商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鹏起科技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169,031.63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48,361.33 万元。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鹏起科技公司存货期初及期末账面价值的准确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转销的合理性及会计处理的正确性发表意见。

(5) 鹏起科技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账面余额为 104,817.15 万元，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103,949.03 万元，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定上述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6) 鹏起科技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商誉账面价值为 61,942.52 万元，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商誉账面价值的准确性。

(7) 鹏起科技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沪证调查字 2020-1-012 号)和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的《调查通知书》(沪证调查字 2020-1-013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立案调查。由于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结果对鹏起科技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鹏起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鹏起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鹏起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鹏起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鹏起科技公司的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鹏起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侯胜利

(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杜丽

中国·北京

2020 年 6 月 22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555,652.94	280,961,259.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70,780.65	50,733,187.60
应收账款		375,831,237.50	577,154,492.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0,011,840.13	133,287,186.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641,754.37	53,144,281.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06,703,042.15	1,460,446,900.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820,452.33	36,947,294.03
流动资产合计		1,930,634,760.07	2,592,674,603.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7,119,079.23	101,841,887.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9,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263,207.00	11,104,857.97
固定资产		1,079,235,557.88	1,201,160,006.09
在建工程		69,394,342.46	54,447,980.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1,619,634.33	219,387,933.44
开发支出			4,005,959.68
商誉		619,425,173.44	798,918,485.61
长期待摊费用		11,567,626.68	14,306,93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2,653.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36,709.85	6,802,521.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5,761,330.87	2,413,079,218.04
资产总计		4,316,396,090.94	5,005,753,821.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13,255,898.27	1,143,015,507.3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5,660,000.00	729,930,694.71
应付账款		338,088,757.01	335,362,649.51
预收款项		67,732,577.55	123,714,974.7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7,203,034.68	50,206,586.45
应交税费		102,473,181.16	127,732,933.17
其他应付款		460,500,705.09	385,642,385.02
其中：应付利息		62,992,621.02	8,700,466.01
应付股利		6,211,091.90	6,211,091.9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1,776,845.48	274,537,621.6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76,690,999.24	3,170,143,352.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	37,553,249.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90,875,582.26	299,090,907.76
递延收益		97,865,114.63	101,556,676.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228,788.60	21,672,670.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7,969,485.49	609,873,504.33
负债合计		4,164,660,484.73	3,780,016,856.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52,773,758.00	1,752,773,7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53,055,371.39	2,556,449,060.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6,153,448.88	-64,321,910.55
专项储备		17,015,639.67	13,909,726.21
盈余公积		32,770,164.07	32,770,164.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54,122,550.12	-3,205,183,77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338,934.13	1,086,397,026.79
少数股东权益		-3,603,327.92	139,339,937.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735,606.21	1,225,736,96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16,396,090.94	5,005,753,821.21

法定代表人：侯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雪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6,280.61	839,851.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55,465.18	755,465.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230,072,653.96	227,526,182.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8,628.97	930,235.89
流动资产合计		231,693,028.72	230,051,734.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62,562,374.27	2,056,285,182.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9,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263,207.00	7,015,607.00
固定资产		47,299,815.03	48,902,410.7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27,948.08	1,272,067.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00,157.24	3,393,293.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9,453,501.62	2,116,868,560.62
资产总计		2,351,146,530.34	2,346,920,295.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7,251,001.94	162,251,001.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274,443.67	10,368,443.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375,493.24	9,404,453.61
应交税费		8,550,314.34	8,630,683.63
其他应付款		568,331,177.46	503,689,174.30
其中：应付利息		27,746,754.90	3,074,906.42
应付股利		6,211,091.90	6,211,091.9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4,782,430.65	694,343,757.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65,275,582.26	299,090,907.7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5,275,582.26	299,090,907.76
负债合计		1,520,058,012.91	993,434,664.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52,773,758.00	1,752,773,7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00,125,777.30	2,603,519,466.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6,153,448.88	-64,321,910.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770,164.07	32,770,164.07
未分配利润		-3,508,427,733.06	-2,971,255,847.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1,088,517.43	1,353,485,630.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51,146,530.34	2,346,920,295.28

法定代表人：侯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雪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生

合并利润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42,897,880.94	2,147,271,409.23

其中：营业收入		1,642,897,880.94	2,147,271,409.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86,853,561.39	2,067,606,740.43
其中：营业成本		1,617,369,576.21	1,611,247,901.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513,562.38	52,464,071.14
销售费用		3,322,396.74	5,797,002.04
管理费用		136,549,781.39	159,566,538.28
研发费用		65,986,011.71	75,784,874.58
财务费用		156,112,232.96	162,746,352.78
其中：利息费用		151,507,338.16	131,367,071.92
利息收入		3,158,988.12	7,037,775.12
加：其他收益		11,695,151.16	12,772,771.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97,580.68	-10,167,798.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97,580.68	-4,723,739.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74,021.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955,725.75	-3,499,272,114.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61,597.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9,339,814.51	-3,439,264,071.00
加：营业外收入		3,513,508.20	1,148,759.26
减：营业外支出		500,883,080.05	307,305,280.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6,709,386.36	-3,745,420,592.30
减：所得税费用		-1,727,819.24	49,710,077.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4,981,567.12	-3,795,130,670.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4,981,567.12	-3,795,130,670.2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2,377,812.35	-3,813,406,076.2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3,754.77	18,275,405.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68,461.67	-21,603,544.9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68,461.67	-21,603,544.9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68,461.67	-21,603,544.9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68,461.67	-21,603,544.9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6,813,105.45	-3,816,734,215.2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4,209,350.68	-3,835,009,621.2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3,754.77	18,275,405.9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2.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2.18

定代表人：侯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雪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生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217,085.48	4,897,139.77
减: 营业成本		762,176.40	819,106.11
税金及附加		515,775.79	737,053.1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6,296,883.08	56,888,541.8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546,581.67	28,917,701.11
其中: 利息费用		22,537,100.69	30,321,736.52
利息收入		3,301.38	1,425,847.92
加: 其他收益		13,335.82	21,850.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97,580.68	-4,723,739.0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97,580.68	-4,723,739.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0,606.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43,229,579.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5,764.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669,182.78	-2,628,410,965.82
加: 营业外收入		1,670.00	403,114.37
减: 营业外支出		474,504,372.56	301,585,692.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7,171,885.34	-2,929,593,543.52
减: 所得税费用			583,143.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171,885.34	-2,930,176,687.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171,885.34	-2,930,176,687.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68,461.67	-21,603,544.9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68,461.67	-21,603,544.9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68,461.67	-21,603,544.97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9,003,423.67	-2,951,780,232.2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侯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雪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1,187,906.22	2,257,411,830.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65,547.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797,492.70	26,496,51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0,050,946.88	2,283,908,344.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0,503,675.77	1,935,881,469.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076,332.44	105,198,842.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77,217.93	98,215,75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35,395.76	241,594,82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1,692,621.90	2,380,890,89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58,324.98	-96,982,550.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52,846.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53,68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90,132.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96,658.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787,010.66	90,348,554.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07,250.67	267,559,448.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94,261.33	376,408,00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94,261.33	-339,611,34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7,739,010.48	1,068,617,7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588,144.76	186,631,595.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5,327,155.24	1,255,249,295.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8,619,928.73	1,497,005,007.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431,945.30	105,138,830.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999,869.71	123,207,310.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6,051,743.74	1,725,351,148.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5,411.50	-470,101,853.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02	14,593.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60,487.83	-906,681,154.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21,381.92	941,002,53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60,894.09	34,321,381.92

法定代表人：侯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雪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99,950.00	5,902,39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01,996.34	4,152,39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01,946.34	10,054,793.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76.40	66,706.1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06,739.39	16,451,763.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1,373.58	461,345.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8,067.18	260,489,45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75,956.55	277,469,26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5,989.79	-267,414,473.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85,702.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85,702.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8,880.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59,448.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8,368,32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7,317,373.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881,7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8,144.76	3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8,144.76	170,881,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177,130,698.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26,386,044.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812,930.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0,000.00	204,329,673.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1,855.24	-33,447,973.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65.45	-293,545,073.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20.69	293,571,994.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55.24	26,920.69

法定代表人：侯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雪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52,773,758.00	2,556,449,060.66	-64,321,910.55	13,909,726.21	32,770,164.07	-3,205,183,771.60	1,086,397,026.79	139,339,937.53	1,225,736,964.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52,773,758.00	2,556,449,060.66	-64,321,910.55	13,909,726.21	32,770,164.07	-3,205,183,771.60	1,086,397,026.79	139,339,937.53	1,225,736,96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93,689.27	18,168,461.67	3,105,913.46		-948,938,778.52	-931,058,092.66	-142,943,265.45	-1,074,001,358.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68,461.67			-922,377,812.35	-904,209,350.68	-2,603,754.77	-906,813,105.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9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105,913.46			3,105,913.46		3,105,913.46
1. 本期提取				11,312,442.54			11,312,442.54		11,312,442.54
2. 本期使用				8,206,529.08			8,206,529.08		8,206,529.08
(六)其他		-3,393,689.27				-26,560,966.17	-29,954,655.44	-140,339,510.68	-170,294,166.1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52,773,758.00	2,553,055,371.39	-46,153,448.88	17,015,639.67	32,770,164.07	-4,154,122,550.12	155,338,934.13	-3,603,327.92	151,735,606.21

项目	2018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52,773,758.00	2,556,449,060.66	-42,718,365.58	7,471,828.19	32,770,164.07	608,222,304.65	4,914,968,749.99	121,107,916.22	5,036,076,666.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52,773,758.00	2,556,449,060.66	-42,718,365.58	7,471,828.19	32,770,164.07	608,222,304.65	4,914,968,749.99	121,107,916.22	5,036,076,666.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21,603,544.97	6,437,898.02	0.00	-3,813,406,076.25	-3,828,571,723.20	18,232,021.31	-3,810,339,701.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603,544.97			-3,813,406,076.25	-3,835,009,621.22	18,275,405.96	-3,816,734,215.26	

2019 年年度报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6,437,898.02			6,437,898.02	-43,384.65	6,394,513.37
1.本期提取				11,017,613.24			11,017,613.24	86,558.56	11,104,171.80
2.本期使用				4,579,715.22			4,579,715.22	129,943.21	4,709,658.4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52,773,758.00	2,556,449,060.66	-64,321,910.55	13,909,726.21	32,770,164.07	-3,205,183,771.60	1,086,397,026.79	139,339,937.53	1,225,736,964.32

法定代表人：侯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雪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52,773,758.00	2,603,519,466.57	-64,321,910.55	32,770,164.07	-2,971,255,847.72	1,353,485,630.3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52,773,758.00	2,603,519,466.57	-64,321,910.55	32,770,164.07	-2,971,255,847.72	1,353,485,630.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393,689.27	18,168,461.67		-537,171,885.34	-522,397,112.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168,461.67		-537,171,885.34	-519,003,423.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393,689.27				-3,393,689.2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52,773,758.00	2,600,125,777.30	-46,153,448.88	32,770,164.07	-3,508,427,733.06	831,088,517.43

项目	2018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52,773,758.00	2,603,519,466.57	-42,718,365.58	32,770,164.07	-41,079,160.43	4,305,265,862.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52,773,758.00	2,603,519,466.57	-42,718,365.58	32,770,164.07	-41,079,160.43	4,305,265,862.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603,544.97		-2,930,176,687.29	-2,951,780,232.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603,544.97		-2,930,176,687.29	-2,951,780,232.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52,773,758.00	2,603,519,466.57	-64,321,910.55	32,770,164.07	-2,971,255,847.72	1,353,485,630.37

法定代表人：侯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雪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上海胶带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上海胶带总厂,一九九二年四月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沪经企[1992]298号文批准改制为上海胶带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发行A股及B股股票,分别于一九九二年八月和一九九二年七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原属行业为橡胶制品类,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为开发生产销售胶带、橡胶制品、胶鞋及化工产品、化工原料及餐馆、百货零售、设备制造,主要产品为工矿用运输带、传动带、三角带、汽车V带等。2001年度,公司实施资产重组后,主营橡胶业及医药行业。

2003年6月13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新的营业执照,本公司更名为上海三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同时经营范围变更为“在国家鼓励和允许的范围内进行投资(投资项目另行报批);新药科技开发、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生物制药、保健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等产品的研发及其服务项目的信息咨询;研制、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件及配套系统,提供软件制作,软件售后服务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提供网络信息技术服务(不涉及增值电信业务);房地产咨询及中介,仓储、物业开发及管理,自有房屋的出售和租赁;化工产品、化工原料、橡胶、胶带制品的开发、生产和设备制造,销售公司自产产品;餐饮管理(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2005年度,公司实施资产重组后,主营房地产开发、医药及橡胶业。

2006年6月26日经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新的营业执照,本公司更名为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时经营范围变更为“在国家鼓励和允许的范围内进行投资(投资项目另行报批),研制、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件及配套系统,提供软件制作,软件售后服务及相关技术的咨询服务,提供网络信息技术服务(不涉及增值电信业务)。以下业务限分支机构经营:新药的科技开发、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生物制药、保健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等产品研发及其服务项目的信息咨询;房地产咨询及中介、仓储、物业开发及管理,自有房屋的出售和租赁;化工产品 & 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胶带制品的开发、生产和设备制造,销售公司自产产品;餐饮管理(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2006年8月23日,本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增发26,795,699股股份的议案,2007年4月2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81号文核准,本公司向鼎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26,795,699股购买鼎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鼎立置业(淮安)有限公司90%股权、遂川通泰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东阳鼎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发行后公司的股本变更为141,929,077.00元。

根据2007年8月10日公司第六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以2007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41,929,0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股份99,350,354股,按每股面值1元计算,共使用资本公积99,350,354.00元。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41,279,431股。

根据2007年7月16日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及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包括鼎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6,000万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为控股子公司鼎立置业(淮安)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香榭丽花苑2至5期、城东花园和徐杨小区商住楼项目。2008年7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928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0,200万股。本公司于2008年8月15日向鼎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阳市正通贸易有限公司、新疆中晟达投资有限公司、浙江真金实业有限公司、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凯辉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中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晓兴纺织品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龙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92,486,802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33,766,233股。

根据2009年3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及2009年4月8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截止2008年12月31日总股本333,766,233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定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股份233,636,363股,共增加股本233,636,363.00元,减少资本公积金233,636,363.00元。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67,402,596.00元。

根据 2014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八届第七次董事会及 2014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于 2014 年 10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40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曹亮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获准向曹亮发等发行股份购买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2014 年 10 月 20 日，向曹亮发等发行共计 151,185,770 股股份购买资产。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出具的大华验字[2014]第 000421 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4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718,588,366.00 元。

根据 2014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八届第七次董事会及 2014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于 2014 年 10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40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曹亮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8,177,800 股新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止 2015 年 1 月 20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529,988,400.00 元，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5]000033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766,078,366.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66,078,36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总股本将增至 1,532,156,732 股。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2015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466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朋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获准向张朋起等发行股份购买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截至 2015 年 11 月 13 日止，本公司向张朋起等发行共计 200,593,472.00 股股份购买资产，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京永验字（2015）第 2112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经此发行后，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732,750,204 元。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2015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2015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466 号文《关于核准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朋起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0,023,554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止 2015 年 12 月 9 日，本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 1,752,773,758.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1,752,773,758.00 元。

2016 年 6 月 8 日经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新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913100006072277461。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张朋起。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2017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更名为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侯林。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鹏起实业	100	
2	洛阳彤鼎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洛阳彤鼎		100

3	洛阳乾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乾中科技		60
4	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丰越环保	100	
5	郴州市新蓝天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蓝天		100
6	上海鹏起贸易有限公司	鹏起贸易	100	
7	上海融乾实业有限公司	融乾实业	100	
8	鹏起置业(淮安)有限公司	鹏起置业	80.51	19.49
9	广西鼎立盈丰稀土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鼎立盈丰	80	10
10	淮安盛德投资有限公司	盛德投资	100	
11	淮安鼎立白马湖置业有限公司	白马湖		100
12	洛阳本贤贸易有限公司	本贤贸易		10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和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

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

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内部往来组合：将纳入合并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单独作为一个应收款项组合。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辅助材料、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合并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单项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

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10.00	1.80~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10.00	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10.00	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10.00	18.00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

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①房地产销售：在房地产完工验收合格，签订了不可逆转的销售合同，及取得了公司按销售合同约定的交房款项的付款证明并已交房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②有色金属回收：本公司销售的产品锡锭、铜锭、黄金及二氧化锆以发货、客户签收并取得客户出具的检验合格的检验分析单和结算单时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除上述之外的其他产品以发货并由客户签收时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③有色金属延压加工：将货物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④电子产品销售：在产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合格之后，按照合同约定的金额进行确认；技术服务费收入：在技术服务成果经客户验收确认之后，按照合同约定的金额进行确认。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17“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	无实质性影响

<p>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p> <p>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p> <p>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p>		
--	--	--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	--

其他说明

①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 2019 年 6 月 10 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②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 2019 年 6 月 17 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③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 2019 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 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2019 年 1 月 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50,733,187.60		
应收账款		577,154,492.78		755,465.1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27,887,680.38		755,465.18	
应付票据		729,930,694.71		
应付账款		335,362,649.51		10,368,443.6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65,293,344.22		10,368,443.6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3,015,507.37	1,143,206,894.04	191,386.67
其他应付款	385,642,385.02	385,450,998.35	-191,386.67

其中：应付利息	8,700,466.01	8,509,079.34	-191,386.67
应付股利	6,211,091.90	6,211,091.9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2,251,001.94	162,251,001.94	
其他应付款	503,689,174.30	503,689,174.30	
其中：应付利息	3,074,906.42	3,074,906.42	
应付股利	6,211,091.90	6,211,091.9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0%、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土地增值税	应纳增值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6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15
洛阳彤鼎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5
洛阳乾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郴州市新蓝天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上海鹏起贸易有限公司	25
上海融乾实业有限公司	25
鹏起置业(淮安)有限公司	25
淮安盛德投资有限公司	25

淮安鼎立白马湖置业有限公司	25
洛阳本贤贸易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09年1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丰越环保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3年。2018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编号为GR201843000456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2018年度至2020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15%。

2013年12月31日，丰越环保经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湘综证书2013第159号），认定本公司产品硫酸为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08）47号《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7号）的相关规定，产品硫酸销售收入减按90%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税收入总额。

2012年6月29日，丰越环保取得湖南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湘综证书2012第78号），2014年7月11日再次取得该部门颁发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湘综证书2014第75号），认定本公司产品银和锌为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08）47号《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7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产品银和锌销售收入减按90%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税收入总额。

2015年11月16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鹏起实业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3年。2018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编号为GR20184100071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2018年度至2020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15%。

2018年9月12日，本公司之孙公司乾中科技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184100053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2018年度至2020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15%。

根据财税【2011】58号《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于设立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川发改西产认字【2015】174号文件，关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确认书，本公司之子公司宝通天宇所从事的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根据四川省郫县国家税务局下发的郫国税通【2016】3162号税务事项通知书，自2015年1月1日起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7,730.74	332,752.49
银行存款	14,853,163.35	33,978,529.43
其他货币资金	100,594,758.85	246,649,977.82
合计	115,555,652.94	280,961,259.7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9. 12. 31	2018. 12. 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1,660,000.00	153,616,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6,250,000.00
按揭保证金	3,147,307.77	3,137,145.81
定期存款	2,540,037.04	77,201,526.77
诉讼冻结款	3,239,073.96	6,435,205.24
其他	8,340.08	
合计	100,594,758.85	246,639,877.8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58,657.15	44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812,123.50	50,293,187.60
合计	3,070,780.65	50,733,187.6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66,340.00	
商业承兑票据	10,350,329.00	
合计	11,616,669.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8,195,200.00
合计	8,195,200.00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3,466,809.25
1 年以内小计	93,466,809.25
1 至 2 年	291,498,843.01
2 至 3 年	8,423,286.01
3 至 4 年	2,763,310.99
4 至 5 年	493,000.00
5 年以上	5,011,020.91
合计	401,656,270.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10,940.42	1.82	6,555,475.24	89.67	755,465.18	4,516,517.91	0.76	3,761,052.73	83.27	755,465.18
其中：										
单项重大	4,400,000.00	1.10	4,400,000.00	100	0	1,900,000.00	0.32	1,900,000.00	100.00	0.00
单项不重大	2,910,940.42	0.72	2,155,475.24	86.04	755,465.18	2,616,517.91	0.44	1,861,052.73	71.13	755,465.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4,345,329.75	98.18	19,269,557.43	4.89	375,075,772.32	593,357,712.83	99.24	16,958,685.23	2.86	576,399,027.60
其中：										
账龄组合	394,345,329.75	98.18	19,269,557.43	4.89	375,075,772.32	593,357,712.83	99.24	16,958,685.23	2.86	576,399,027.60
合计	401,656,270.17	/	25,825,032.67	/	375,831,237.50	597,874,230.74	/	20,719,737.96	/	577,154,492.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李兆飞	1,900,000.00	1,900,000.00	100.00	法院判决无可执行财产
湖南金旺铋业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100.00	该企业正在破产重组
其他	2,910,940.42	2,155,475.24	74.05	
合计	7,310,940.42	6,555,475.24	89.6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3,466,809.25	1,869,349.31	2.00
1至2年	288,704,420.50	14,435,221.03	5.00
2至3年	8,423,286.01	842,328.60	10.00
3至4年	2,763,310.99	1,381,655.49	50.00
4至5年	493,000.00	246,500.00	50.00
5年以上	494,503.00	494,503.00	100.00
合计	394,345,329.75	19,269,557.43	4.8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20,719,737.96	11,910,203.78			-6,804,909.07	25,825,032.67
合计	20,719,737.96	11,910,203.78			-6,804,909.07	25,825,032.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51,372,509.01	1 年以内 15,032,513.00、1-2 年 130,405,250.00、2-3 年 5,934,746.01	37.69	7,414,387.36
单位 2	82,341,289.51	1 年以内 27,383,827.51、1-2 年 54,957,462.00	20.50	3,295,549.65
单位 3	31,511,971.32	1 年以内	7.85	630,239.43
单位 4	29,001,750.00	1-2 年	7.22	1,450,087.50
单位 5	21,086,048.00	1-2 年	5.25	1,054,302.40
合计	315,313,567.84		78.51	13,844,566.3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36,025,164.77	35.65	101,359,200.00	42.94	134,665,964.77	530,373,385.20	83.47	418,305,502.05	78.87	112,067,883.15
1 至 2 年	333,212,262.26	50.32	316,946,302.05	95.12	16,265,960.21	93,671,121.57	14.74	83,810,000.00	89.47	9,861,121.57
2 至 3 年	86,798,772.35	13.11	83,810,000.00	96.56	2,988,772.35	8,042,559.17	1.27			8,042,559.17
3 年以上	6,091,142.80	0.92			6,091,142.80	3,315,622.90	0.52			3,315,622.90
合计	662,127,342.18	100.00	502,115,502.05	75.83	160,011,840.13	635,402,688.84	100.00	502,115,502.05	79.02	133,287,186.7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单位 1	否	341,282,966.23	51.54	1 年以内 159926797.18, 1-2 年 181356169.05
单位 2	否	92,650,200.00	13.99	1-2 年 92650200.00
单位 3	否	58,610,000.00	8.85	2-3 年 58610000.00
单位 4	否	33,836,500.00	5.11	1 年以内 22,157,315.00, 1-2 年 11,679,185.00
单位 5	否	25,200,000.00	3.81	2-3 年 25,200,000.00
合计		551,579,666.23	83.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4,641,754.37	53,144,281.35
合计	36,641,754.37	53,144,281.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浦东新区长江鼎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1,230,135.79
1年以内小计	11,230,135.79
1至2年	351,091,774.80
2至3年	123,384,647.07
3至4年	16,282,081.50
4至5年	1,371,530.01
5年以上	78,578,474.80
合计	581,938,643.9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79,282,000.00	79,282,000.00
押金、保证金	36,268,677.29	37,906,620.89
代垫款项	1,000,000.00	1,000,000.00
备用金	7,282,570.08	5,321,399.21
应收土地出让金	11,411,095.00	34,287,290.00
往来款项及其他	446,694,301.60	467,176,575.32
合计	581,938,643.97	624,973,885.42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2,162,824.57		569,666,779.50	571,829,604.07
2019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26,038.87		-1,334,068.86	1,591,970.01
本期转回			25,876,195.00	25,876,195.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48,489.48			-248,489.48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4,840,373.96		542,456,515.64	547,296,889.6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571,829,604.07	1,591,970.01	25,876,195.00		-248,489.48	547,296,889.60
合计	571,829,604.07	1,591,970.01	25,876,195.00		-248,489.48	547,296,889.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淮安市国土资源局	22,876,195.00	款项已收回
沈阳帝尔特机床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	款项已收回
宜昌唐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款项已收回
合计	25,876,195.00	/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廊坊翔坤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3,400,000.00	1-2年	26.36	153,400,000.00
洛阳顺易钛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300,000.00	1-2年	18.27	106,300,000.00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79,282,000.00	3-4年	13.62	79,282,000.00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0	1-2年	8.59	50,000,000.00
淮安市白马湖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保证金	20,000,000.00	5年以上	3.44	20,000,000.00
合计	/	408,982,000.00	/	70.28	408,982,000.0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7,682,879.25		347,682,879.25	492,739,927.28		492,739,927.28
在产品	754,126,082.50	229,924,286.73	524,201,795.77	1,422,668,070.94	847,722,436.52	574,945,634.42
库存商品	59,758,681.93	11,978,573.23	47,780,108.70	91,329,353.37	18,478,210.82	72,851,142.55
周转材料	13,974,826.22		13,974,826.22	24,850,809.92		24,850,809.92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267,717,185.85	198,433,737.03	69,283,448.82	104,244,650.27	1,209,080.76	103,035,569.51
低值易耗品	333,337.17		333,337.17	82,795.83		82,795.83
委托加工物资	10,047,950.91		10,047,950.91			
开发成本	233,458,179.33	42,613,148.44	190,845,030.89	223,521,879.09	42,613,148.44	180,908,730.65
开发产品	3,217,212.45	663,548.03	2,553,664.42	11,092,790.12	60,499.40	11,032,290.72
合计	1,690,316,335.61	483,613,293.46	1,206,703,042.15	2,370,530,276.82	910,083,375.94	1,460,446,900.8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847,722,436.52	107,459,284.08		526,823,696.84	198,433,737.03	229,924,286.73
库存商品	18,478,210.82			88,542.37	6,411,095.22	11,978,573.23
开发成本	42,613,148.44					42,613,148.44
开发产品	60,499.40	772,303.74		169,255.11		663,548.03
发出商品	1,209,080.76		197,387,050.61		162,394.34	198,433,737.03
合计	910,083,375.94	108,231,587.82	197,387,050.61	527,081,494.32	205,007,226.59	483,613,293.4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85,538.17	59,723.82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1,914,883.33	26,360,009.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820,030.83	10,527,561.21
合计	32,820,452.33	36,947,294.03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浦东新区长江鼎立小额贷 款有限公司	23,575,370.04	1,701,595.41			2,000,000.00	23,276,965.45
鹏起万里产融（嘉兴）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78,016,517.47	-9,199,176.09	18,168,461.67	-3,393,689.27		83,592,113.78
洛阳申坤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00					250,000.00
小计	101,841,887.51	-7,497,580.68	18,168,461.67	-3,393,689.27	2,000,000.00	107,119,079.23
合计	101,841,887.51	-7,497,580.68	18,168,461.67	-3,393,689.27	2,000,000.00	107,119,079.23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99,000,000.00	
合计	299,00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东中凯稀土材料有限公司股权	0	0
靖西县金湖浩矿业有限公司股权	0	0
合计	0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全部为公司对靖西市金湖浩矿业有限公司和山东中凯稀土材料有限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余额分别为 1,800.00 万元和 1,721.12 万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016,409.55	25,016,409.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969,513.71	4,969,513.7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合并范围减少	4,969,513.71	4,969,513.71
4. 期末余额	20,046,895.84	20,046,895.8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911,551.58	13,911,551.58
2. 本期增加金额	752,400.00	752,400.00
(1) 计提或摊销	752,400.00	752,4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880,262.74	880,262.7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880,262.74	880,262.74
4. 期末余额	13,783,688.84	13,783,688.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63,207.00	6,263,207.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1,104,857.97	11,104,857.9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79,235,557.88	1,201,160,006.0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79,235,557.88	1,201,160,006.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14,301,762.86	797,783,011.59	22,882,755.52	19,761,209.58	1,654,728,739.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090.91	9,990,022.36	265,202.93	37,793.47	10,432,109.67
(1) 购置		9,956,918.91	265,202.93	37,793.47	10,259,915.31
(2) 在建工程转入	139,090.91	33,103.45			172,194.3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5,826,432.58	18,098,391.54	3,306,497.19	1,273,176.42	38,504,497.73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15,826,432.58	18,098,391.54	3,306,497.19	1,273,176.42	38,504,497.73
4. 期末余额	798,614,421.19	789,674,642.41	19,841,461.26	18,525,826.63	1,626,656,351.4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6,474,955.27	270,942,420.19	16,291,413.75	9,859,944.25	453,568,733.46
2. 本期增加金额	36,217,126.02	72,654,728.86	2,168,894.37	2,326,495.53	113,367,244.78
(1) 计提	36,217,126.02	72,654,728.86	2,168,894.37	2,326,495.53	113,367,244.78
3. 本期减少金额	5,036,727.13	11,206,156.12	2,450,250.76	822,050.62	19,515,184.63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5,036,727.13	11,206,156.12	2,450,250.76	822,050.62	19,515,184.63
4. 期末余额	187,655,354.16	332,390,992.93	16,010,057.36	11,364,389.16	547,420,793.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0,959,067.03	457,283,649.48	3,831,403.90	7,161,437.47	1,079,235,557.88
2. 期初账面价值	657,826,807.59	526,840,591.40	6,591,341.77	9,901,265.33	1,201,160,006.0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	174,899,719.68	81,741,044.34		93,158,675.34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废渣储存库	8,852,921.16	正在办理
铅阳极车间	3,413,300.19	正在办理
原料库	11,903,433.30	正在办理
湘南石博园写字楼	3,496,067.63	正在办理
其他	3,404,085.70	正在办理

合计	31,069,807.98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9,394,342.46	54,447,980.35
工程物资		
合计	69,394,342.46	54,447,980.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洛阳鹏起在安装设备	60,176.99		60,176.99	33,103.45		33,103.45
洛阳鹏起房屋建筑物	33,237,022.73		33,237,022.73	33,083,734.09		33,083,734.09
丰越环保厂房	36,097,142.74		36,097,142.74	21,210,317.54		21,210,317.54
宝通天宇厂房				120,825.27		120,825.27
合计	69,394,342.46		69,394,342.46	54,447,980.35		54,447,980.3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洛阳鹏起在安装设备		33,103.45	60,176.99	33,103.45		60,176.99						自筹
洛阳鹏起房屋建筑物		33,083,734.09	292,379.55	139,090.91		33,237,022.73						自筹
丰越环保厂房		21,210,317.54	14,886,825.20			36,097,142.74						自筹
宝通天宇厂房		120,825.27			120,825.27							自筹
合计		54,447,980.35	15,239,381.74	172,194.36	120,825.27	69,394,342.4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4,681,159.12	142,612,587.46	276,532.47	277,570,279.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600,765.63	16,334,700.00		19,935,465.63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3,600,765.63	16,334,700.00		19,935,465.63
4. 期末余额	131,080,393.49	126,277,887.46	276,532.47	257,634,813.4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618,924.15	41,422,593.43	140,828.03	58,182,345.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69,656.78	10,054,188.60	29,551.41	12,753,396.79

(1) 计提	2,669,656.78	10,054,188.60	29,551.41	12,753,396.79
3. 本期减少金额	340,579.41	4,579,983.90		4,920,563.31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340,579.41	4,579,983.90		4,920,563.31
4. 期末余额	18,948,001.52	46,896,798.13	170,379.44	66,015,179.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2,132,391.97	79,381,089.33	106,153.03	191,619,634.33
2. 期初账面价值	118,062,234.97	101,189,994.03	135,704.44	219,387,933.4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529,387.91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电子通信产品研发	4,005,959.68					4,005,959.68	
合计	4,005,959.68					4,005,959.68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其他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1,009,266,673.44				1,009,266,673.44
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5,232,339.66				1,105,232,339.66
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8,629,211.17			228,629,211.17	
合计	2,343,128,224.27			228,629,211.17	2,114,499,013.1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其他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389,841,500.00					389,841,500.00
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5,232,339.66					1,105,232,339.66
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9,135,899.00				49,135,899.00	
合计	1,544,209,738.66				49,135,899.00	1,495,073,839.6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166,216.22		513,126.83		1,653,089.39
临时建筑	677,255.37		326,430.24		350,825.13
融资中间费	5,337,499.90		2,450,000.04		2,887,499.86
丰越余热发电	2,325,000.00		465,000.00		1,860,000.00
园林绿化	99,533.90		70,259.22		29,274.68
混凝土固化地面	310,046.28		150,750.72		159,295.56

模具费	1,511,582.57	444,928.03	1,486,717.91		469,792.69
电梓分厂		2,309,559.65	769,853.22		1,539,706.43
钢锺车间		1,223,053.79	407,684.60		815,369.19
财富广场地下车库停车位	1,820,000.00		54,600.00		1,765,400.00
其他	59,797.98		22,424.23		37,373.75
合计	14,306,932.22	3,977,541.47	6,716,847.01		11,567,626.68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351,026.07	1,102,653.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7,351,026.07	1,102,653.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4,858,590.67	17,228,788.60	144,484,472.20	21,672,670.8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14,858,590.67	17,228,788.60	144,484,472.20	21,672,670.8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136,709.85		2,136,709.85	6,802,521.26		6,802,521.26
合计	2,136,709.85		2,136,709.85	6,802,521.26		6,802,521.26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1,250,000.00
抵押借款	14,999,995.55	19,999,995.55
保证借款	891,445,133.41	510,951,122.93
信用借款		51,93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706,240,000.00	205,000,000.00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196,384,388.89	283,884,388.89
应付利息	4,186,380.42	191,386.67
合计	1,813,255,898.27	1,143,206,894.0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期初余额为2019年1月1日金额，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年对2018年12月31日数据进行调整，明细如下：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短期借款	1,143,015,507.37	1,143,206,894.00	191,386.67
其他应付款	385,642,385.02	385,450,998.35	-191,386.67
其中：应付利息	8,700,466.01	8,509,079.34	-191,386.67
应付股利	6,211,091.90	6,211,091.9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295,020,507.37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00,000,000.00	7.6000%	2019-4-30	11.4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96,384,388.89	7.6000%	2019-4-21	11.4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文化支行	32,769,505.43	5.4375%	2018-9-19	8.1563%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5,000,000.00	7.0000%	2019-12-1	10.5000%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5,866,617.50	7.5000%	2019-12-27	11.2500%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14,999,995.55	4.7500%	2018-9-12	7.1250%

合计	295,020,507.37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25,660,000.00	729,930,694.71
合计	125,660,000.00	729,930,694.7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17,885,574.45 元转到应付账款。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27,959,381.91	256,483,092.53
应付劳务费	1,087,975.95	2,627,037.12
应付工程、设备款	85,162,535.39	74,438,017.40
其他	23,878,863.76	1,814,502.46
合计	338,088,757.01	335,362,649.5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4,860,057.40	118,285,311.70
预收房款	2,872,520.15	5,429,663.02
合计	67,732,577.55	123,714,974.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883,098.88	117,962,889.72	113,212,722.57	52,633,266.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23,487.57	9,419,734.64	7,173,453.56	4,569,768.6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206,586.45	127,382,624.36	120,386,176.13	57,203,034.6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167,104.20	103,544,803.18	99,644,143.27	49,067,764.11
二、职工福利费	108,630.00	5,389,550.92	5,498,180.92	
三、社会保险费	588,216.75	4,707,650.91	3,776,063.08	1,519,804.5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72,363.56	2,929,261.09	2,081,850.02	1,319,774.63
工伤保险费	79,943.57	1,551,133.54	1,525,202.96	105,874.15
生育保险费	35,909.62	227,256.28	169,010.10	94,155.80
四、住房公积金	1,058,690.00	3,090,510.79	3,168,897.00	980,303.7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0,457.93	1,230,373.92	1,125,438.30	1,065,393.5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合计	47,883,098.88	117,962,889.72	113,212,722.57	52,633,266.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68,758.02	8,553,294.50	6,841,916.80	3,180,135.72
2、失业保险费	48,766.09	374,271.36	297,624.31	125,413.14
3、企业年金缴费	805,963.46	492,168.78	33,912.45	1,264,219.79
合计	2,323,487.57	9,419,734.64	7,173,453.56	4,569,768.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428,535.17	24,089,834.66
企业所得税	18,170,957.98	33,475,054.26
个人所得税	307,359.35	280,359.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2,166.71	1,713,490.40
教育费附加	874,736.44	1,468,186.21
房产税	12,799,087.07	12,822,233.11
土地增值税	53,228,390.10	53,327,532.95
土地使用税	479,516.62	332,317.63
印花税	118,977.11	145,025.90
其他	183,454.61	78,898.65
合计	102,473,181.16	127,732,933.17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2,992,621.02	8,509,079.34
应付股利	6,211,091.90	6,211,091.90
其他应付款	391,296,992.17	370,730,827.11
合计	460,500,705.09	385,450,998.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初余额为2019年1月1日金额，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年对2018年12月31日数据进行调整，明细如下：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短期借款	1,143,015,507.37	1,143,206,894.00	191,386.67
其他应付款	385,642,385.02	385,450,998.35	-191,386.67
其中：应付利息	8,700,466.01	8,509,079.34	-191,386.67
应付股利	6,211,091.90	6,211,091.90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433,104.76	58,207.9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1,812,035.17	8,450,871.42
其他应付款利息	14,747,481.09	
合计	62,992,621.02	8,509,079.3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3,096,407.92	资金紧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6,433,104.76	资金紧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3,784,195.97	资金紧张
嘉诚中泰文化艺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28,176.95	资金紧张
合计	40,441,885.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211,091.90	6,211,091.90
合计	6,211,091.90	6,211,091.9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支付原因
国家股	1,730,726.40	以前年度分配的股利，股东未领取
国有法人股	39,996.00	以前年度分配的股利，股东未领取
境内法人股	4,440,369.50	以前年度分配的股利，股东未领取
合计	6,211,091.90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148,614,172.61	142,103,275.86
费用	39,488,061.98	27,722,251.41
往来款及其他	101,249,666.82	114,435,323.38
借款及利息	101,945,090.76	86,469,976.46

合计	391,296,992.17	370,730,827.11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王文林、谭长梅等	146,902,789.01	资产重组履约保证金
资兴市成诚投资有限公司	29,000,000.00	资金短缺
嘉诚中泰文化艺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资金短缺
合计	200,902,789.0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4,660,111.49	210,8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7,116,733.99	63,737,621.61
合计	211,776,845.48	274,537,621.61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224,660,111.49	360,8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4,660,111.49	-210,8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1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总额为 74,660,111.49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24,660,111.49	5.23%	2018-12-20	7.8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25,000,000.00	5.23%	2019-7-20	7.8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25,000,000.00	5.23%	2019-12-20	7.84%
合计	74,660,111.49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5,553,249.44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37,553,249.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99,290,871.05	67,116,733.9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63,737,621.61	-67,116,733.99
合计	35,553,249.44	0.00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企业上市引导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99,090,907.76	790,875,582.26	对外提供担保
合计	299,090,907.76	790,875,582.2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020年4月22日，我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简称“上海一中院”）《民事判决书》，上海一中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六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第五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三十一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十六条之规定，判决我公司承担被担保方不能清偿部分向债权人承担50%的赔偿责任。我公司依据上述法条及判决结果对其他担保事项按照50%的比例对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1,556,676.30		3,691,561.67	97,865,114.63	形成资产
合计	101,556,676.30		3,691,561.67	97,865,114.6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专项发展基金	66,122,066.34	846,477.66	65,275,588.68	与资产相关
湘江流域治理项目资金	2,616,666.65	200,000.00	2,416,666.65	与资产相关
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	341,666.74	100,000.00	241,666.74	与资产相关
市级工业产业-新型工业	341,666.74	100,000.00	241,666.74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16,734,962.38	1,079,675.00	15,655,287.38	与资产相关
资兴市财政局	7,916,666.66	500,000.00	7,416,666.66	与资产相关
资兴市财政局补贴标准厂	242,500.00	15,000.00	227,500.00	与资产相关
资兴市财政局补贴示范区	169,166.75	10,000.00	159,166.75	与资产相关
镓锗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	315,000.00	45,000.00	27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材料研发孵化产业基地项目财政局产业优化资金奖励	318,500.00	45,500.00	273,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材料研发孵化产业基地项目财政局产业优化资金奖励	318,500.00	45,500.00	273,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材料研发孵化产业基地项目城市配套费返	663,480.70	74,409.05	589,071.65	与资产相关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军民融合项目）专项资金	4,166,666.67	500,000.00	3,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洛龙工信委增资扩产奖励款	1,289,166.67	129,999.96	1,159,166.7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1,556,676.30	3,691,561.67	97,865,114.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52,773,758.00						1,752,773,758.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21,912,063.41			2,521,912,063.41
其他资本公积	34,536,997.25		3,393,689.27	31,143,307.98
合计	2,556,449,060.66		3,393,689.27	2,553,055,371.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鹏起万里因其他股东增资致使本公司持股比例变动引起的权益变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321,910.55	18,168,461.67				18,168,461.67		-46,153,448.8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321,910.55	18,168,461.67				18,168,461.67		-46,153,448.88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321,910.55	18,168,461.67				18,168,461.67		-46,153,448.88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909,726.21	11,312,442.54	8,206,529.08	17,015,639.67
合计	13,909,726.21	11,312,442.54	8,206,529.08	17,015,639.67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235,423.36			21,235,423.36
任意盈余公积	11,534,740.71			11,534,740.71
合计	32,770,164.07			32,770,164.07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05,183,771.60	608,222,304.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05,183,771.60	608,222,304.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2,377,812.35	-3,813,406,076.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26,560,966.17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54,122,550.12	-3,205,183,771.60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13,639,923.15	1,596,948,992.63	2,103,260,142.09	1,578,148,681.58
其他业务	29,257,957.79	20,420,583.58	44,011,267.14	33,099,220.03
合计	1,642,897,880.94	1,617,369,576.21	2,147,271,409.23	1,611,247,901.6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4,338.27	4,107,014.51
教育费附加	553,098.77	2,933,581.77
房产税	2,284,105.63	3,020,988.99
土地使用税	2,714,683.15	3,559,803.62
车船使用税	231,737.15	6,683.85
印花税	955,599.41	1,149,849.60
土地增值税		37,686,148.80
合计	7,513,562.38	52,464,071.14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08,886.29	2,550,227.61
差旅费	167,468.95	379,610.61
运输费	298,839.29	914,260.85
折旧费	11,678.63	30,014.74
广告宣传费	539,202.91	490,748.21
销售服务费		229,445.38
办公费	10,850.00	174,477.60
业务招待费	199,422.84	473,318.04
其他	386,047.83	554,899.00
合计	3,322,396.74	5,797,002.04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016,203.23	39,520,580.70
业务招待费	4,465,814.87	10,178,100.76
折旧费	17,936,764.21	17,915,754.33
无形资产摊销	2,475,292.17	2,522,742.70
中介机构服务费	20,737,085.96	26,540,557.11
办公费	2,130,376.95	2,363,004.30
车辆使用费	841,537.52	1,001,459.22
租赁费	1,638,372.86	7,724,607.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1,570.00	3,446,403.90

差旅费	2,344,158.55	3,472,405.03
水电费	1,051,807.56	1,316,034.97
环保支出	21,831,643.54	30,800,247.24
其他	14,019,153.97	12,764,640.93
合计	136,549,781.39	159,566,538.28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41,062,671.53	47,452,301.65
直接人工	13,314,223.17	15,084,437.20
折旧费	3,303,789.73	3,184,329.48
燃料动力费	7,916,420.00	6,368,912.76
其他费用	388,907.28	3,694,893.49
合计	65,986,011.71	75,784,874.58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1,507,338.16	131,367,071.92
减：利息收入	-3,158,988.12	-7,037,775.12
利息净支出	148,348,350.04	124,329,296.80
汇兑损失	198,587.79	569,389.91
减：汇兑收益		-375,219.94
汇兑净损失	198,587.79	194,169.97
银行手续费	7,565,295.13	38,222,886.01
合计	156,112,232.96	162,746,352.78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1,079,675.00	1,079,675.04
产业引导资金		1,011,400.00
收企业所得税奖励款		952,200.00
收到支持生产扩张税收增幅前五补助		864,340.00
收产业引导资金归还借款		646,600.00
资兴市支持引导入园企业集约用地加快投产奖励		629,100.00
从含锆肥料中提取高纯二氧化锆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		600,000.00
土地返还款	846,477.66	573,425.08
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能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	500,000.00	500,000.04

收到技术创新平台建设补助款		500,000.00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军民融合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财政奖励款		1,237,800.00
收科技局奖励款		437,200.00
高纯钢（重点新材料产品首次应用示范奖励）		400,000.00
重金属污染减排与阻断关键技术研发		300,000.00
洛龙区新认定研发平台奖励		300,000.00
洛龙区科技局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励款		300,000.00
洛龙区科技局机关奖励款		300,000.00
钢锆镓等稀散金属及高纯钢制备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260,000.00
湘江流域治理项目资金	200,000.00	200,000.04
多金属物料综合回收项目技术改进补助资金		130,000.00
收到成都市技术中心补助款		100,000.00
洛龙区科技局工程技术中心奖励款		100,000.00
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引导资金	100,000.00	99,999.96
市级工业产业-新型工业化-引导资金	100,000.00	99,999.96
新材料研发孵化产业基地项目城市配套费返	74,409.05	74,409.05
稳岗补贴	157,454.01	74,000.00
新材料研发孵化产业基地项目财政局产业优化资金奖励	45,500.00	45,500.00
新材料研发孵化产业基地项目财政局产业优化资金奖	45,500.00	45,500.00
镓锆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目	45,000.00	45,000.00
标准厂房建设补贴	15,000.00	15,000.00
稳岗补贴		14,700.00
示范区重点建设项目补贴	10,000.00	9,999.96
其他		326,922.60
收洛龙工信委增资扩产奖励款	129,999.96	
两新党建组织建设经费	5,000.00	
2018 年省创新创业技术投资	2,600,000.00	
工会活动经费	10,000.00	
失业动态监测费	10,000.00	
2018 年度园区工作先进集体和现金个人奖励	25,000.00	
产业引导资金（省企业技术中心 18 万，阴极铜湖南 19 万，钢锭 9 万）	460,000.00	
2019 年第一批企业研发财政补贴	97,500.00	

2019 年企业工会工作经费	22,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700,000.00	
2018 年备案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市级奖补	30,000.00	
2018 年认定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	10,000.00	
2018 年第二批小微企业授权专利奖励项目	2,000.00	
平顶山收财政奖励-申报 2018 年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00,000.00	
收洛龙区科技局财政补助-2018 年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1,490,600.00	
中行收科技局奖励-申报 2019 年度市级科技重大专项	2,000,000.00	
中信收财政局（洛阳市科技情报研究所）款-科技创新兑换券	54,900.00	
个税返还	29,135.48	
合计	11,695,151.16	12,772,771.73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97,580.68	-4,723,739.0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97,739.61
其他		53,680.00
合计	-7,497,580.68	-10,167,798.68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284,224.99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1,910,203.78	
合计	12,374,021.21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中，以负数填列的，为信用减值损失；以正数填列的，为信用减值利得，与利润表的填列相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45,215,888.88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1,955,725.75	-909,846,487.4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544,209,738.66
十四、其他		
合计	-101,955,725.75	-3,499,272,114.97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项目中，以负数填列的，为资产减值损失；以正数填列的，为资产减值利得，以与利润表的填列相一致。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2,261,597.88
其中：固定资产		
合计		-22,261,597.88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403,114.3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500,163.65	745,644.89	500,163.65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3,013,344.55		3,013,344.55

合计	3,513,508.20	1,148,759.26	3,513,508.20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84,722.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4,722.3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6,000.00	13,000.00	106,000.00
违约金	6,999,125.89	5,145,215.52	6,999,125.89
预计担保损失	493,078,674.50	299,090,907.76	493,078,674.50
其他	699,279.66	2,671,434.89	699,279.66
合计	500,883,080.05	307,305,280.56	500,883,080.05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16,062.99	44,186,443.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43,882.23	5,523,634.18
合计	-1,727,819.24	49,710,077.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26,709,386.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1,677,346.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847,110.9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29,051.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9,295,106.9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4,521,741.74

所得税费用	-1,727,819.24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158,988.12	7,037,775.12
政府补助	8,004,454.01	6,678,317.61
预交所得税退回		5,946,161.17
往来款项及其他	47,634,050.57	6,834,260.82
合计	58,797,492.70	26,496,514.7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31,640,247.53	140,659,533.18
往来款项及其他	8,895,148.23	100,935,291.81
合计	40,535,395.76	241,594,824.9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处置公司工程款		7,859,448.13
宝通天宇货币资金	21,207,250.67	
资金拆借		259,700,000.00
合计	21,207,250.67	267,559,448.13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拆借资金款	264,392,013.48	186,631,595.23
诉讼解冻	3,196,131.28	
合计	267,588,144.76	186,631,595.23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拆借资金款	1,000,000.00	52,637,145.81
融资租赁各期支付的现金		64,134,959.36
诉讼冻结		6,435,205.24
票据业务	513,999,869.71	
合计	514,999,869.71	123,207,310.41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24,981,567.12	-3,795,130,670.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89,581,704.54	3,499,272,114.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4,119,644.78	111,011,175.5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2,753,396.79	14,673,343.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16,847.01	7,136,139.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261,597.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4,722.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1,507,375.18	118,183,226.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97,580.68	10,167,79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2,653.91	7,595,13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43,882.23	-2,071,497.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0,213,941.21	-280,806,200.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137,557.08	-476,128,265.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846,926.85	664,070,013.18
其他		2,398,81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58,324.98	-96,982,550.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		

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960,894.09	34,321,381.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321,381.92	941,002,536.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60,487.83	-906,681,154.88

注：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包括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损失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960,894.09	34,321,381.92
其中：库存现金	107,730.74	332,752.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853,163.35	33,978,529.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1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60,894.09	34,321,381.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594,758.85	银行借款质押、法院冻结等
应收账款	43,305,505.23	保理业务质押
存货		抵押，详见备注 1
长期股权投资	106,869,079.23	股权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9,000,000.00	股权冻结
固定资产	563,453,173.05	抵押、冻结
无形资产	48,609,184.29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6,263,207.00	抵押、冻结
在建工程	2,547,863.74	抵押
合计	1,170,642,771.39	

其他说明：

备注 1：公司因银行借款抵押 2000 吨原材料、1386 吨半成品及 268 吨产成品合计估值 5 亿元的存货。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23.66	6.9762	2,955.54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72,023.39	6.9762	4,688,169.5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两新党建组织建设经费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2018 年省创新创业技术投资	2,600,000.00	其他收益	2,600,000.00
工会活动经费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失业动态监测费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2018 年度园区工作先进集体和现金个人奖励	25,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
产业引导资金（省企业技术中心 18 万，阴极	460,000.00	其他收益	460,000.00

铜湖南 19 万，钢锭 9 万)			
2019 年第一批企业研发财政补贴	97,500.00	其他收益	97,500.00
稳岗补贴	157,454.01	其他收益	157,454.01
2019 年企业工会工作经费	22,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7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
2018 年备案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市级奖励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2018 年认定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2018 年第二批小微企业授权专利奖励项目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财政奖励-申报 2018 年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洛龙区科技局财政补助-2018 年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1,490,600.00	其他收益	1,490,600.00
科技局奖励-申报 2019 年度市级科技重大专项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财政局(洛阳市科技情报研究所)款-科技创新兑换券	54,900.00	其他收益	54,900.00
中小企业专项发展基金	65,275,588.68	递延收益	846,477.66
湘江流域治理项目资金	2,416,666.65	递延收益	200,000.00
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	241,666.74	递延收益	100,000.00
市级工业产业-新型工业	241,666.74	递延收益	100,000.00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15,655,287.38	递延收益	1,079,675.00
资兴市财政局	7,416,666.66	递延收益	500,000.00
资兴市财政局补贴标准厂	227,500.00	递延收益	15,000.00
资兴市财政局补贴示范区	159,166.75	递延收益	10,000.00
镓锗综合回收技术改造项	270,000.00	递延收益	45,000.00
新材料研发孵化产业基地项目财政局产业优化资金奖励	273,000.00	递延收益	45,500.00
新材料研发孵化产业基地项目财政局产业优化资金奖励	273,000.00	递延收益	45,500.00
新材料研发孵化产业基地项目城市配套费返	589,071.65	递延收益	74,409.05
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军民融合项目)专项资金	3,666,666.67	递延收益	500,000.00
洛龙工信委增资扩产奖励款	1,159,166.71	递延收益	129,999.96
合计	105,839,568.64		11,666,015.6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宝通天宇对公司委派的审计人员不配合，公司未将宝通天宇纳入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鹏起实业	洛阳	洛阳	有色金属加工	100.00		并购
洛阳彤鼎	洛阳	洛阳	有色金属加工		100.00	并购
乾中科技	洛阳	洛阳	有色金属加工		60.00	设立
丰越环保	郴州	郴州	有色金属回收	100.00		并购
新蓝天	郴州	郴州	有色金属回收		100.00	并购
鹏起贸易	上海	上海	贸易业	100.00		设立
融乾实业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鹏起置业	上海	上海	房地产开发	80.51	19.49	并购
鼎立盈丰	广西	广西	贸易业	80.00	10.00	设立
盛德投资	淮安	淮安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白马湖	淮安	淮安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本贤贸易	洛阳	洛阳	贸易业		100.00	设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持有宝通天宇 51% 股权, 因宝通天宇对公司委派的审计人员不配合, 公司未将宝通天宇纳入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浦东新区长江鼎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20.00		权益法
鹏起万里产融(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	嘉兴	投资管理	21.33		权益法
洛阳申坤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洛阳	洛阳	服务业	1.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鹏起万里	鹏起万里
流动资产	9,197,223.75	12,549,945.88
非流动资产	887,543,257.48	867,971,770.62
资产合计	896,740,481.23	880,521,716.50
流动负债	535,057,120.26	536,728,783.6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35,057,120.26	536,728,783.6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61,683,360.97	343,792,932.9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7,151,762.78	73,335,501.90
调整事项	6,440,351.00	4,681,015.57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6,440,351.00	4,681,015.5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3,592,113.78	78,016,517.4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1,758,179.92	-28,620,784.8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58,902,600.77	-95,199,577.74
综合收益总额	17,144,420.85	-123,820,362.5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526,965.45	23,825,370.0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1,701,595.41	1,771,147.02
--净利润	1,701,595.41	1,771,147.0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701,595.41	1,771,147.0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公司目前存在一定流动性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来改善资金紧张局面:

1、争取下属子公司所在当地政府的支持,借助当地产业政策扶持力量,努力改善银企关系,提升企业资金信用,做好到期借款的展期工作,维持资金链的正常运行。

2、成立处置低效资产小组,配合业务转型升级,盘活资产,以进一步促进军工业务发展和壮大。

3、加快应收帐款的回收,加大存货的处置力度,改善公司流动性状况。

(三) 市场风险**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同时存在很少部分以外币结算的进出口贸易业务,故汇率的变化对公司有一定的风险,但影响很小。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23.66	6.9762	2,955.54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72,023.39	6.9762	4,688,169.57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利率的变化将导致公司现金流支付出现一定波动,公司实施债务融资和股权融资相结合,不断降低债务融资成本及比重,基本可以控制因利率波动带来的财务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九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九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朋起、宋雪云及其一致行动人	控股股东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广西鼎立稀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鼎江贸易有限公司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0%
山东中凯稀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5%
广西鼎立稀土新材料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5%
靖西市金湖浩矿业有限公司	*注 1
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 2
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鹏起科技持股比例 51%
曹亮发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向敏	曹亮发的配偶
曹文法	曹亮发的哥哥
崔改	曹文法的配偶
曹剑	董事
许宝星、许明景	父子关系，合计持有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90%
李晓清	财务总监

侯林	董事长、董事
韩志丽	独立董事
严法善	独立董事
童兆达	独立董事
刘玉	董事会秘书
莫秋梅	监事会主席
邵开海	监事
李启利	监事

其他说明

*注 1：靖西市金湖浩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金湖浩 51%的股权，2013 年 7 月 8 日，鼎立股份（现鹏起科技）与广西辰辉置业有限公司和邓作平共同签订股权代管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金湖浩矿业 51%的股权委托给广西辰辉置业有限公司（持有金湖浩 45%的股权）和邓作平（持有金湖浩 4%的股权）进行经营，为期 5 年（自 2013 年 7 月 8 日至 2017 年 7 月 9 日止）。托管经营于 2017 年 7 月 9 日到期，本期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 2：自万方控股集团开始代张朋起偿还资金之日起，张朋起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其持有的鹏起科技股票的 49%表决权（占鹏起科技总股本的 7.86%）全权委托给万方控股集团行使，万方控股集团与张朋起等成为一致行动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西鼎立稀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6,164,600.00	2016-8-10	2019-7-25	否
洛阳乾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5-21	2019-5-20	否
洛阳乾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5-21	2018-11-20	否
洛阳乾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8-7-4	2019-1-3	否
张朋起	50,000,000.00	2018-4-3	2018-6-2	否
张朋起及其一致行动人	398,900,000.00			否
宋雪云	40,000,000.00	2018-3-27	2018-4-26	否
宋雪云	30,000,000.00	2018-11-23	2019-6-23	否
宋雪云	17,000,000.00	2018-1-8		否
宋雪云	2,500,000.00	2015-8-27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朋起、宋雪云	224,660,111.49	2016-8-30	2021-5-20	否
张朋起、宋雪云	2,000,000.00	2019-8-30	2020-2-29	否
张朋起、宋雪云	48,000,000.00	2019-9-11	2020-9-10	否
张朋起、宋雪云	30,000,000.00	2019-10-30	2020-4-28	否
张朋起、宋雪云	30,000,000.00	2019-10-25	2020-1-25	否
张朋起、宋雪云	7,500,000.00	2019-10-30	2020-1-30	否
张朋起、宋雪云	50,000,000.00	2019-10-31	2020-1-31	否
张朋起、宋雪云	32,769,505.43	2018-3-20	2018-9-19	否
张朋起、宋雪云	50,000,000.00	2019-1-9	2020-1-8	否
张朋起、宋雪云	20,160,000.00	2019-1-18	2020-1-15	否
张朋起、宋雪云	30,000,000.00	2019-11-19	2020-1-19	否
张朋起、宋雪云	100,000,000.00	2017-4-30	2022-4-21	否
张朋起、宋雪云	62,142,437.70	2017-10-16	2020-10-16	否
张朋起、宋雪云	45,866,617.50	2018-12-29	2019-12-27	否
张朋起、宋雪云	14,999,995.55	2016-10-9	2018-9-12	否
张朋起、宋雪云	96,384,388.89	2017-6-21	2022-4-21	否
曹文法、崔改	40,000,000.00	2019-3-1	2020-1-31	否
曹文法、崔改	40,000,000.00	2019-4-2	2020-3-2	否
曹文法、崔改	39,000,000.00	2019-5-21	2020-5-7	否
曹文法、崔改	34,000,000.00	2019-5-28	2020-5-21	否
曹文法、崔改	24,000,000.00	2019-6-11	2020-6-11	否
曹文法、崔改	34,950,000.00	2019-11-29	2020-11-14	否
曹文法、崔改	39,950,000.00	2019-12-10	2020-12-6	否
曹文法、崔改	39,950,000.00	2019-12-20	2020-12-16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83,000,000.00	2019-1-17	2020-1-17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12,000,000.00	2019-3-21	2020-3-21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32,000,000.00	2019-3-28	2020-3-28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40,500,000.00	2019-6-17	2020-6-17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37,800,000.00	2019-6-28	2020-6-28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18,900,000.00	2019-7-9	2020-7-9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21,000,000.00	2019-7-17	2020-7-17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26,000,000.00	2019-9-6	2020-9-6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5,800,000.00	2019-9-12	2020-9-12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55,000,000.00	2019-12-11	2020-12-11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70,000,000.00	2019-12-17	2020-12-17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18,000,000.00	2019-11-28	2020-7-18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18,400,000.00	2019-12-11	2020-7-18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121,240,000.00	2019-1-24	2020-1-20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30,000,000.00	2019-4-16	2020-4-9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25,000,000.00	2019-6-6	2020-6-6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26,000,000.00	2019-12-18	2020-12-17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29,000,000.00	2019-12-19	2020-12-18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30,000,000.00	2019-6-18	2020-6-17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30,000,000.00	2019-6-19	2020-6-18	否
曹亮发、向敏；曹文法、崔改	20,000,000.00	2019-6-19	2020-6-19	否
曹亮发	5,000,000.00	2019-7-26	2019-12-1	否
曹亮发	5,000,000.00	2019-7-26	2020-2-1	否
曹亮发	39,999,010.48	2019-7-26	2020-7-26	否
曹亮发	60,000,000.00	2019-7-31	2020-7-31	否
曹亮发	80,000,000.00	2019-8-1	2020-8-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3.71	507.5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孙潇桐			840,000.00	25,800.00

其他应收款	张朋起	423,735.57	24,950.19	368,101.87	10,545.09
其他应收款	莫秋梅			60,000.00	3,000.00
其他应收款	宋雪云	340,521.52	7,735.54		
其他应收款	李启利	218,615.83	5,200.00		
其他应收款	靖西县金湖浩矿业有限公司	18,850,000.00	18,850,000.00	18,850,000.00	18,850,000.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中凯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14,900,000.00	14,900,000.00	14,900,000.00	14,9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西鼎立稀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411,994.36	7,411,994.36	7,411,994.36	7,411,994.36
其他应收款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282,000.00	79,282,000.00	79,282,000.00	79,282,000.00
其他应收款	侯林	45,916.03	15,343.21	60,000.00	6,000.00
合计		121,472,783.31	120,497,223.30	121,772,096.23	120,489,339.4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65,000.00	10,965,000.00
其他应付款	许宝星	387,449.99	387,449.99
其他应付款	广西鼎立稀土新材料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20,752,501.81	20,752,501.81
其他应付款	成都宝通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441,312.49	16,333,612.49
其他应付款	莫秋梅	69,094.15	
合计		49,615,358.44	48,438,564.29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涉诉事项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案金额（元）	诉讼(仲裁)进展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洛阳鹏起、鹏起科技、张朋起、宋雪云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2,924,505.43	审理终结。判决洛阳鹏起偿还本金及罚息，被告鹏起科技、张朋起、宋雪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等。本判决尚未执行完毕。
2	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洛阳鹏起、鹏起科技、张朋起、宋雪云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8,396,500.00	达成和解，洛阳鹏起按照协议约定偿还欠款，被告鹏起科技、张朋起、宋雪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等。案件尚未执行完结
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鹏起科技、洛阳鹏起、张朋起、宋雪云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198,953.86	审理终结并达成和解协议。判决洛阳鹏起归还原告借款本金、逾期利息，鹏起科技、张朋起、宋雪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根据和解协议原告已从鹏起科技、洛阳鹏起银行账户内划出 550.00 万。目前法院判决和《执行和解协议》尚未执行完毕
4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广西鼎立稀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鹏起科技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48,044,578.93	审理终结。解除原告桂林银行梧州分行与被告广西稀土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广西稀土向原告桂林银行梧州分行偿付借款本金、欠息及违约金等；被告鹏起科技在 7,000.00 万元限额内对被告广西稀土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等。2019 年 8 月 1 日法院强制执行判决，至此本案终结，原告可在两年内再次申请执行。本次诉讼的法院判决尚未执行完毕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案金额（元）	诉讼(仲裁)进展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洛阳鹏起、鹏起科技、宋雪云、张朋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00,506,666.67	调解。各方当事人达成协议。洛阳鹏起按照协议约定偿还本金、逾期利息等各项欠款，被告各方按照调解书规定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若不履行各项欠款义务，法院继续查封冻结已保全的房产和股权，若洛阳鹏起先行向原告支付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利息人民币900.00万元，则原告可申请解除鹏起科技持有的成都宝成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550.00万元股权的冻结。案件尚有未了结事项。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鹏起科技、洛阳鹏起、张朋起、宋雪云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96,872,737.46	调解。各方当事人达成协议。鹏起科技按照协议约定偿还本金、逾期利息等各项欠款，被告各方按照调解书规定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若不履行各项欠款义务，法院继续查封冻结已保全的房产和股权，若鹏起科技先行向原告支付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利息人民币900.00万元，则原告可申请解除鹏起科技持有的成都宝成天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550.00万元股权的冻结。案件尚有未了结事项
7	嘉诚中泰文化艺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鹏起科技、张朋起、宋雪云	借款合同纠纷	25,100,000.00	调解，各方当事人达成协议。鹏起科技按照调解协议规定日期偿还原告本金、利息及违约金，张朋起、宋雪云对鹏起科技全部的应付款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次诉讼的《民事调解书》尚未执行完毕。
8	浙江中泰创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鹏起科技	保证合同纠纷	50,475,000.00	2019年1月18日，本案移送至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目前本次诉讼尚未审结。
9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鹏起科技	股权转让纠纷	10,965,000.00	一审判决鹏起科技返鼎立控股股权转让1,096.50万元，鹏起科技不服判决并上诉，二审驳回鹏起科技上诉且二审判决为终审判决。本公司将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10	保德信奕（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鹏起科技、许宝星、上海鼎江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许明景）	保证合同纠纷	20,000,000.00	本公司已向北京市朝阳区法院申请调取许明景诈骗及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罪名中涉及保德信奕的相关材料。本案尚未审结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案金额 (元)	诉讼(仲裁)进展
11	沈彩娟	鹏起科技	保证合同纠纷	113,243,200.00	一审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12	郑州国投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鹏起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洛阳申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鹏起科技、洛阳鹏起、乾中科技、张朋起、宋雪云	保证合同纠纷	555,143,500.00	2019年5月,河南高院驳回本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其后公司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2019年8月最高人民法院驳回上诉,该案仍由河南高院审理。本案尚在审理
13	沈宁	张朋起、鹏起科技、洛阳鹏起	民间借贷纠纷	60,000,000.00	2018年11月22日原告申请财产保全,2019年12月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终结首次执行财产保全程序并判决若发现被告有可供执行财产原告可再次申请执行,被告也负有继续履行本案债务的义务。案件尚未审结
14	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某自然人(鹏起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在职或离职员工共14人)、张朋起、宋雪云、深圳市前海朋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申子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鹏起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鹏起科技、广州金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70,000,000.00	目前本案尚未审结
15	广州金控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某自然人(鹏起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在职或离职员工共9人)、张朋起、宋雪云、深圳市前海朋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申子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鹏起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45,000,000.00	一审判决担保合同无效,本公司对每起案件被告一不能清偿的相应债务承担1/2的赔偿责任,本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本次诉讼尚未终结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案金额（元）	诉讼(仲裁)进展
16	广州立根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某自然人（鹏起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在职或离职员工共40人）、张朋起、宋雪云、深圳市前海朋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申子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鹏起科技、鹏起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0,000,000.00	2019年3月25日与原告签订和解协议，撤销对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鹏起科技的诉讼。
17	江阴华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鹏起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洛阳申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张朋起、宋雪云、张鹏杰、张玉辉、北京申子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朋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鹏起科技	保证合同纠纷	403,367,680.00	法院已准许原告申请的财产保全，目前本案尚未审结
18	王海巧	宋雪云、张朋起、鹏起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洛阳鹏起、鹏起科技	借款合同纠纷	51,200,000.00	一审判决鹏起科技不承担担保责任；子公司洛阳鹏起对其担保行为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洛阳鹏起不服一审判决，依法提出上诉，二审驳回洛阳鹏起上诉且本判决为终审判决，本公司已经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19	新余佑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洛阳乾成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张朋起、宋雪云、鹏起科技、洛阳坤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洛阳彤鼎、乾中科技、洛阳鹏起	借款合同纠纷	130,790,600.00	公司涉及新余佑吉借款纠纷的诉讼共三起，现二起诉讼已经一审判决，判决鹏起科技、洛阳鹏起对该项借款担保无效，对其担保行为需承担50%的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已向上海市高院提起诉。另一起案件已经做出一审判决，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经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上诉。本判决目前尚未发生法律效力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5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沪证调查字2020-1-012号）和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的《调查通知书》（沪证调查字2020-1-013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立案调查。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

2、2020年6月9日，公司董事长由刘玉女士变更为侯林先生。

3、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女士于2020年6月8日致函万方集团，由于万方集团未在2020年4月30前代公司实际控制人偿还资金占用，已构成实质性违约，单方解除与万方集团签署的《债权债务重组协议》。

截至2020年6月22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全部处于冻结状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5 年以上	1,105,286.91
合计	1,105,286.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7,286.91	91.13	251,821.73	25.00	755,465.18	1,007,286.91	91.13	251,821.73	25.00	755,465.18
其中：										
单项不重大	1,007,286.91	91.13	251,821.73	25.00	755,465.18	1,007,286.91	91.13	251,821.73	25.00	755,465.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000.00	8.87	98,000.00	100.00	0	98,000.00	8.87	98,000.00	100.00	0
其中：										
账龄组合	98,000.00	8.87	98,000.00	100.00	0	98,000.00	8.87	98,000.00	100.00	0
合计	1,105,286.91	/	349,821.73	/	755,465.18	1,105,286.91	/	349,821.73	/	755,465.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不重大	1,007,286.91	251,821.73	25.00	
合计	1,007,286.91	251,821.73	25.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5 年以上	98,000.00	98,000.00	100.00
合计	98,000.00	98,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9,821.73					349,821.73
合计	349,821.73					349,821.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28,072,653.96	227,526,182.08
合计	230,072,653.96	227,526,182.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浦东新区长江鼎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468,775.22
1 年以内小计	16,468,775.22
1 至 2 年	55,862,856.87
2 至 3 年	233,408,118.19
3 至 4 年	14,920,000.00
4 至 5 年	1,022,199.01
5 年以上	51,889,138.37
合计	373,571,087.6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76,938,457.59	76,938,457.59
备用金	3,764,494.61	3,558,774.30
往来款项及其他	292,868,135.46	292,246,777.43
合计	373,571,087.66	372,744,009.3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2,162,824.57		143,055,002.67	145,217,827.24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73,018.79		2,153,625.25	280,606.4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289,805.78		145,208,627.92	145,498,433.70

余额				
----	--	--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5,217,827.24	280,606.46				145,498,433.70
合计	145,217,827.24	280,606.46				145,498,433.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郴州丰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8,691,193.96	2-3年	34.45	
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76,938,457.59	2-3年	20.60	76,938,457.59
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61,767,993.12	1年以内 11950000, 1-2年 49817993.12	16.53	
淮安盛德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972,125.38	5年以上	8.02	
靖西市金湖浩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850,000.00	5年以上	5.05	18,850,000.00
合计	/	316,219,770.05	/	84.65	95,788,457.5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84,427,987.70	2,428,734,692.66	1,655,693,295.04	4,383,427,987.70	2,428,734,692.66	1,954,693,295.0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6,869,079.23		106,869,079.23	101,591,887.51		101,591,887.51
合计	4,191,297,066.93	2,428,734,692.66	1,762,562,374.27	4,485,019,875.21	2,428,734,692.66	2,056,285,182.5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盛德投资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鹏起置业	418,019,283.20			418,019,283.20		
丰越环保	2,042,232,549.37			2,042,232,549.37		1,616,232,549.37
鹏起实业	1,503,502,143.29			1,503,502,143.29		812,502,143.29
宝通天宇	299,000,000.00		299,000,000.00			
融乾实业	20,674,011.84			20,674,011.84		
合计	4,383,427,987.70		299,000,000.00	4,084,427,987.70		2,428,734,692.6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浦东新区长江鼎立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3,575,370.04	1,701,595.41			2,000,000.00	23,276,965.45	
鹏起万里产融(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016,517.47	-9,199,176.09	18,168,461.67	-3,393,689.27		83,592,113.78	
小计	101,591,887.51	-7,497,580.68	18,168,461.67	-3,393,689.27	2,000,000.00	106,869,079.23	
合计	101,591,887.51	-7,497,580.68	18,168,461.67	-3,393,689.27	2,000,000.00	106,869,079.2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5,217,085.48	762,176.40	4,897,139.77	819,106.11
合计	5,217,085.48	762,176.40	4,897,139.77	819,106.1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97,580.68	-4,723,739.07
合计	-7,497,580.68	-4,723,739.07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66,015.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93,078,674.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5,876,195.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90,897.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672,859.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2,625.68	
合计	-461,692,846.2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53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69	-0.26	-0.2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有公司公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件。

董事长：侯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6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